

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2025 年 4 月 25 日

# 2024 年年度报告

##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颜睿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照欣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照欣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发展规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66,666,7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98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	33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	50
第六节 重要事项 .....	5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77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83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	8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85

##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

##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钧嵐电子/本公司/公司	指	钧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ky Line	指	Sky Line Group Ltd.
EVER-ISLAND	指	EVER-ISLAND LTD.
苏州华德	指	苏州华德电子有限公司
苏州华睿	指	苏州华睿电子有限公司
珠海钧嵐	指	珠海钧嵐电子有限公司
YED	指	株式会社横浜エレクトロニクス
聚象国际	指	Humble Elepha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聚象国际有限公司)
永信国际	指	Ever-Reliance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 Limited (永信国际企业有限公司)
塔斯克国际	指	Tusk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塔斯克国际有限公司)
珠海晟澜	指	晟澜(珠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华金领越	指	珠海华金领越智能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华金尚盈	指	珠海华金尚盈三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珠海谦德	指	珠海市谦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无锡方舟	指	无锡方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汾湖勤合	指	苏州汾湖勤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湖南璞新	指	湖南璞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CPE	指	CPE Investment (Hong Kong) 2021 Limited
PuXin One	指	PuXin One Hong Kong Limited
国巨	指	国巨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同行业企业
乾坤	指	乾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同行业企业
Littelfuse	指	Littelfuse, Inc., 公司同行业企业
EATON	指	Eaton Corporation plc, 公司同行业企业
Schurter	指	Schurter, 公司同行业企业
SOC	指	SOC Corporation, 公司同行业企业
大毅	指	大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同行业企业
新能德	指	东莞新能德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客户
广达	指	广达电脑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客户
富士康	指	富士康科技集团, 公司客户
格力	指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客户
台达	指	台达电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客户
大金	指	日本大金工业株式会社, 公司客户
奥海科技	指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客户
大华	指	浙江大华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客户
海康威视	指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客户
TTI	指	Techtronic Industries Co. Ltd., 公司客户
欣旺达	指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客户
视源股份	指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客户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境内	指	仅为本报告表述之方便, 境内指中国内地(大陆地区), 不包括中国台湾地区、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及中国澳门特别行政区
境外	指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大陆地区以外的国家或地区
元、万元、亿元	指	除非特指, 均为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期间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CSR/电流感测精密电阻	指	为能够取得更精准的操作或更完善的保护而进行电路中电流值的判断, 读取流经本体的电流值至 IC 元件中, 使开关元件相应进行后续的系统操作的电子元器件
熔断器/保险丝/Fuse	指	通过切断故障电流起到保护作用的电子元器件
Metal Strip	指	金属带材冲压, 系 CSR 的一种制程
2T	指	两端子, 系 CSR 的一种制程
Shunt	指	分流器, 系 CSR 的一种类型
MSH	指	金属板制程电阻
Chip Fuse	指	芯片型熔断器, 系熔断器的一种类型
Brick Fuse	指	方形贴片式熔断器, 系熔断器的一种类型
SMD Fuse	指	表面贴装熔断器的统称, 包含 Chip Fuse 和 Brick Fuse
Power Fuse	指	电力熔断器, 系熔断器的一种型号
欧姆	指	欧姆是在同一电路中, 通过某一导体的电流跟这段导体两端的电压成正比
温度系数/TCR	指	单位是 PPM (Parts Per Million)。1PPM/°C 是指电阻温度每变化一摄氏度, 电阻阻值变化一百万分之一
过电流	指	电流幅值和持续时间超过设计承受能力, 可能对电路系统或器件造成损害
分断能力	指	分断能力是指在额定电压下, 能够承受的最大电流
CCC	指	CCC (China Compulsory Certification), 是中国强制性认证产品准许生产、销售、进口和使用的证明标记, 熔断器强制性认证目前采用 CCC 认证自我声明评价方式进行
UL	指	美国保险商试验所 (Underwriter Laboratories Inc.) 作出的认证, 适用于美国市场, 主要是产品安全性能方面(不包含产品的 EMC 特性)的检测和认证
VDE	指	德国电气工程师协会 (Verband Deutscher Elektrotechniker) 下属检测认证研究所 (VDE Testing and Certification Institute) 对电子电器及其零部件安全认证
TÜV	指	TÜV 德语意为技术监督协会 (Technischer Überwachungs Verein), 目前德国规模最大技术监督协会为 TÜV 莱茵集团及 TÜV 南德集团
PSE	指	PSE (Product Safety of Electrical Appliance & Materials) 认证是日本政府针对电子电气产品实行的市场准入制度, 用以证明电机电子产品已通过日本电气和原料安全法 (DENAN Law) 或国际 IEC 标准的安全标准测试
KC	指	KC 认证 (Korea Certification) 适用于韩国市场的认证, 广泛应用于各类电子产品安全性能方面的检测和认证
BSI	指	BSI 认证 (The British Standards Institution) 适用于英国市场的认证, 广泛应用于各行业产品、体系
SEMKO	指	SEMKO 认证由 Intertek Semko AB 颁发, Intertek Semko AB 提供电子、航天等多类产品的认证服务
AECQ-200	指	AEC-Q200 是由汽车电子委员会 (Automotive Electronics Council) 制定的强制性认证标准, 专门针对车用无源元器件 (如电阻、电容、电感、晶振等), 旨在验证其在高温、振动、冲击等极端环境下的可靠性和长期稳定性。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钧崴电子	股票代码	301458
公司的中文名称	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钧崴电子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Juneway Electronic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JW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颜睿志		
注册地址	江门市新会区崖门镇新财富环保电镀基地 202 座第二、三、四层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29152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25 年 3 月 27 日, 公司住所由“江门市新会区崖门镇新财富环保电镀基地第二期 202 座第三、四层”变更为“江门市新会区崖门镇新财富环保电镀基地 202 座第二、三、四层”		
办公地址	江门市新会区崖门镇新财富环保电镀基地 202 座第二、三、四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29152		
公司网址	<a href="https://www.jw-group.com">https://www.jw-group.com</a>		
电子邮箱	IR@jw-group.com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照欣	任艺男
联系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汾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黎路 99 号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汾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黎路 99 号
电话	0512-80676869	0512-80676869
传真	0512-80679629	0512-80679629
电子邮箱	IR@jw-group.com	IR@jw-group.com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 <a href="http://www.szse.cn">www.szse.cn</a>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经济参考报》《中国日报》《金融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www.cninfo.com.cn</a>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 四、其他有关资料

####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7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飞、刘露璐
---------	--------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 128 号前海深港基金小镇 B7 栋 401	李浩森、张帅	2025 年 1 月 10 日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659,499,871.43	563,973,153.18	563,973,153.18	16.94%	545,810,929.80	545,810,929.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5,552,271.83	89,917,910.91	89,917,910.91	17.39%	86,253,316.89	86,253,316.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3,908,503.54	84,513,711.94	84,513,711.94	22.95%	85,048,175.16	85,048,175.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9,833,607.18	138,390,599.68	138,390,599.68	15.49%	119,730,583.37	119,730,583.3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3	0.45	0.45	17.78%	0.44	0.4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3	0.45	0.45	17.78%	0.44	0.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67%	11.20%	11.20%	0.47%	19.33%	19.33%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总额（元）	1,254,936,214.86	1,065,853,310.71	1,065,853,310.71	17.74%	918,162,584.76	918,162,584.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62,965,019.99	845,485,058.49	845,485,058.49	13.89%	760,456,137.25	760,456,137.25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规范了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会计处理，本公司据此对上年同期数据做出相应调整。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公司报告期末至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支付的优先股股利	0.00
支付的永续债利息 (元)	0.00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 (元/股)	0.3958

##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0,329,818.29	163,392,695.58	182,222,030.27	173,555,327.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820,714.76	33,123,307.24	36,198,807.16	14,409,442.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190,199.17	32,408,880.78	35,673,749.01	14,635,674.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791,668.82	26,040,646.90	47,672,307.33	48,328,984.1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28,579.99	-415,607.94	359,447.8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419,777.84	5,401,153.51	782,703.7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64,146.20	706,098.3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5,534.3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876,959.97	356,04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3,641.18	-34,536.83	-30,295.25	
减：所得税影响额	315,216.94	1,129,868.07	317,633.1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55.79	
合计	1,643,768.29	5,404,198.97	1,205,141.73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 1、行业基本情况

公司属于电子元器件行业，主要从事电流感测精密电阻及熔断器的设计、研发、制造和销售。电流感测精密电阻产品目前主要应用于智能手机、笔记本电脑、锂电池保护板、适配器及移动电源、PD 快充、智能穿戴设备、无人机、便携式储能、冰箱、洗衣机、空调等消费电子和白色家电产品，以及工业电源、工业安防、电动工具、电动两轮车、电池化成与分容、新能源汽车等领域，具有广阔的应用场景和市场。电子元器件制造业作为整个电子信息产业的基础支撑，电流感测精密电阻和熔断器作为电子元件的重要组成部分，对电子信息产业乃至国民经济的发展具有举足轻重的作用。随着电子信息产业的迅速发展，新产品和新业态不断涌现，电流感测精密电阻和熔断器行业也需保持同步发展。

在全球产业智能化转型浪潮中，电子元器件行业正加速向微型化、高功率密度化、绿色化及模组集成化演进。随着电子终端设备多功能集成度的提升，以及通信技术向高速率、大带宽方向的突破性发展，市场对终端设备核心的“信号处理功能”和“电源管理功能”的技术要求持续升级。这不仅带动了高端电子元器件在整机设备中的搭载数量增加，还提升了其技术附加值的权重。从产业发展周期趋势判断，电子元器件产业既具备广阔的增量市场空间，又呈现出确定性的长期增长态势。

在当前工业化进程加速电子化和智能化提升的背景下，高性能、高可靠的电子元器件成为了这一转变的关键基石。2024 年，电子元器件下游需求整体温和复苏，尽管不同应用领域的复苏程度有所分化，但 AI 对各行业带来的变革，以及低空经济、机器人等新兴产业的蓬勃兴起正进一步推动被动元器件市场规模的发展；数字化转型带动了工业及物联网应用的需求稳定增长。与此同时，5G 技术、物联网以及智能家居等新兴技术的普及也促使电子元器件在通信、消费电子、汽车电子等领域得到了更广泛的应用。特别是在汽车电子领域，随着智能驾驶技术的进步和电动汽车市场的扩张，为电子元器件的需求提供了长期且稳定的支撑。此外，中国政府持续稳定的政策支持及国内广阔的市场空间也为行业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 2、公司主要产品的行业地位

在电流感测精密电阻这一细分领域，公司凭借多年的技术积累、持续的研发创新和管理变革，建立了强大的产业护城河。公司品牌“华德”、“Walter”、“TFT”、“YED”已在中国及海外诸多行业指标客户中获得了良好的口碑，具有较强的市场影响力。业内主要竞争对手多数为国际知名企业。

公司在电流感测精密电阻领域已成长为全球领先企业，小型化产品最小可生产至 01005(英寸) (0402mm)，超薄型产品厚度低至 0.3mm，超低阻产品阻值低至  $25 \mu \Omega$ ，精度高至 0.1%。这些技术指标不仅体现了公司在精密制造方面的卓越能力，也展示了其在全球市场中的竞争力。

公司的战略愿景是通过持续地创新成为全球元器件行业中的细分领域领导企业。公司放眼全球市场，通过与各行业中的指标客户密切合作，研读产业趋势，制定与其对应的产品开发路径，一步步由元器件供应商转型为提供更全面价值的解决方案提供商。

##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 1、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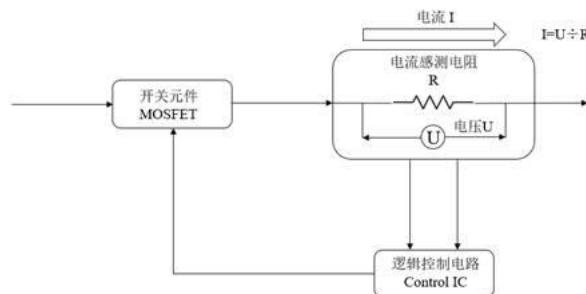
#### （1）电流感测精密电阻

公司电阻类主要产品为电流感测精密电阻，属于电阻细分产品的一种，通常其电阻值低于 1 欧姆，主要用于检测电路中通过的电流大小，也被称为电流感应电阻、电流检测电阻、采样电阻或取样电阻等。

电流感测精密电阻的主要功能是实现电流检测，作为电源管理芯片的重要外围组件之一，它属于电池电量计量模组的一部分。利用这种电阻，可以基于硬件更精确地获取电池的荷电状态，提高芯片的动态响应速度。此外，电流感测精密电阻能够与芯片协作来采集总线电流，从而实现对电池电量的有效计量以及过充和过放保护功能。

随着电子电路朝着更高效率的方向发展，准确掌握电路情况并确保到达负载的电流水平成为设计过程中需要重点考虑的因素。相较于普通电阻产品，电流感测精密电阻具有低阻值、高精度、低温度系数、抗浪涌电流及高功率等特性。这些特点使得电流感测精密电阻拥有更高的测量精度，有助于提升系统的整体效率并减少功率损耗。因此，在现代电子设备的设计中，电流感测精密电阻扮演着不可或缺的角色。

#### ①电流感测精密电阻的工作原理



#### ②电流感测精密电阻的具体功能及应用

用途	操作示例	应用案例
过电流控制	由于电路故障等导致通过的电流过大时，反馈给控制电路，停止电路操作以确保安全	1、电源电路的过电流保护； 2、充电电池的过放电/过充电保护； 3、电机的过电流保护
电流控制	通过检测出电流并反馈给控制电路，从而对流经电路的电流值、时间、相位等进行控制	1、DC-DC 变频器； 2、逆变器电源； 3、交流电机的电流控制
电流管理	通过实时检测充电电池的充放电电流，把握充电电池的余量并优化电源电路操作	1、笔记本电脑、手机等充电电池驱动设备的电流管理； 2、混合动力汽车充电电池的电流管理

### ③电流感测精密电阻的特点

电流感测精密电阻具有阻值准确、精度高、低电阻温度系数 (TCR)、稳定性强的特点，相较于一般电阻产品具有单价高、定制化程度高、技术难度高、市场规模增长较快等特点。其中，电阻温度系数表示当温度改变 1 摄氏度时，电阻值的相对变化值。电阻温度系数代表了电阻在环境温度变化下的稳定性。

### ④电流感测精密电阻的发展趋势

电流感测精密电阻持续向超高精度化、低阻化及微型化发展。

电流感测精密电阻产品不仅被用在消费电子产品、家电产品配套的充电电源中，也在该等产品内部的主板、锂电池保护板中得到应用。以智能手机为例，iPhone 14 Pro 的尺寸仅为 5.81\*2.81\*0.31 英寸、内部搭载了数百至上千种零部件，电流感测精密电阻作为智能手机内部的零部件之一，需要足够微型化方能满足便携式产品对于电子元器件尺寸的要求。此外，随着 5G、折叠屏、OLED 屏幕、多摄像头及高像素等技术的快速发展，智能手机功能日益复杂、耗电量不断增加，对于电子元器件产品的精度、功率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 ⑤电流感测精密电阻的应用领域

公司电流感测精密电阻产品目前主要应用于智能手机、笔记本电脑、锂电池保护板、适配器及移动电源、PD 快充、智能穿戴设备、无人机、便携式储能、冰箱、空调等消费电子和白色家电产品，以及工业电源、工业安防、电动工具、电动两轮车、电池化成与分容、新能源汽车等领域，具有广阔的应用场景和市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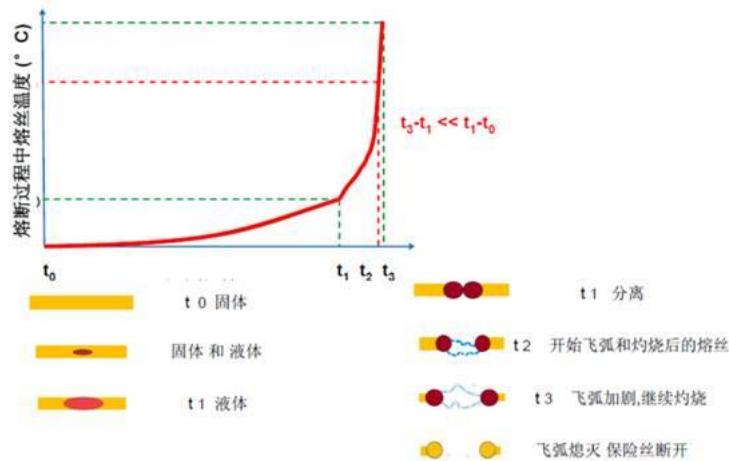
## (2) 熔断器

### ①熔断器的功能及工作原理

熔断器也被称为保险丝，通常连接在电路上用以保护电路，是电路保护器件中发展最早、型号最多、应用最广的元器件之一。电路如果超过额定电流可能会造成系统或器件的热损伤、绝缘破坏、起火、爆炸、甚至人身伤亡，熔断器通过切断电流起到保护作用，对用电安全至关重要。

熔断器的工作原理系基于导线或其他金属元件的熔化温度。熔断器内含金属熔丝或熔片体，通常采用低熔点的铅锡合金、锌、铜、银的丝状或片状材料制成，串联于电路中欲保护设备或元件的前端。当系统出现超出熔断器额定电流的过电流时，熔断器因过电流持续通过，使内部熔丝体过度发热而熔断，形成电路开路，使电流完全中断，以起到保护电路中后段设备或元件的功能。

熔断器工作原理如下：



熔断器由于其高分断能力和高可靠性，使其在对电路提供的过电流保护中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具有如下特性：

特性	具体说明
高分断能力	分断能力指在一定电路条件下，能够可靠分断的最大电流。熔断器可以分断大幅值过电流，分断能力可达数百千安培 (kA)，适用于较大的电能量系统。其他电路保护器件分断能力一般小于数千安培 (kA)
过电流限流能力	发生过电流故障时，如果电路中接入熔断器，则通过的电流被限制，通过的故障能量对比其他电路保护器件，可以小至百分之一，甚至千分之一以下
短路分断速度快	分断速度一般为毫秒级别，甚至低于 1 毫秒，极大地降低了短路故障对电网、设备和其他支路的影响
可靠性高、寿命长、稳定性高	具备可靠的物理原理，无运动部件，对温湿度、振动、腐蚀、电磁场具有很强耐受能力，抗老化、免维护，无需调试，过电流防护的能力可以几十年保持不变
选型适用性强	熔断器对工作条件要求低，适应性好，具备可靠的保护能力，经过特性参数的标准化，熔断器易于和其他电器配合使用

## ②熔断器的应用领域

公司熔断器产品目前主要应用于笔记本电脑、智能穿戴、无人机、锂电池保护板、适配器及移动电源、PD 快充、便携式储能、冰箱、空调等白色家电领域。在新兴应用领域方面，公司大功率电力熔断器可应用在工业控制、光伏、储能、充电桩、新能源汽车市场，目前公司产品已成功通过中车、阳光电源、比亚迪认证，并已向国轩高科、亿纬锂能等光伏及储能企业送样，具有广泛的应用场景和市场。

## (3) 产品种类

产品类型	产品规格	主要产品示意图	目前应用领域
电流感测精密电阻	1、尺寸：01005-4527 为主 2、电极数：两端子、四端子 3、阻值：最小可覆盖<1 毫欧姆		智能手机、笔记本电脑、智能穿戴、白色家电、主板、锂电池保护板、PD 快充、适配器及移动电源、电动工具、电动两轮车、无人机、电池化成与分容等
熔断器	插件型电子熔断器 1、尺寸：3x7mm-6x30mm 2、电压：125-420V 3、电流覆盖范围：200mA~30A		智能手机、笔记本电脑、平板电脑等充电电源（含 PD 快充）；洗衣机、空调、TV 等电源板；LED/通讯服务器电源等

晶片型贴片 熔断器	1、尺寸: 1.0x0.5mm- 10x3.2mm 2、电压: 32-250V 3、电流覆盖范围: 500mA~60A		笔记本电脑、PD 快充、 游戏机、网通适配器电 源、移动电源、面板、 安防摄像头、电动工 具、清洁电器等
电力熔断器	1、尺寸: 5x20mm-37x70mm (圆) /48mmx47mmx72mm (方) 2、电压: 75V-1500V 3、电流覆盖范围: 200mA~800A		光伏、储能、新能源汽 车、工业及通信电源、 UPS 电源、变频器、电机 驱动等

#### (4) 主要产品下游应用领域

按照不同下游应用领域, 电流感测精密电阻、熔断器主要可以应用于以下领域:



## 2、经营模式

### (1) 销售模式

#### ①销售体系

公司构建了高效的营销体系, 由销售部和市场部构成, 全面负责公司的销售和市场运作。其中, 销售部主要负责客户接洽、订单获取及商业谈判, 围绕公司电源管理平台战略及营销规划, 全面覆盖智能手机、笔记本电脑、平板电脑、智能穿戴、家电、光伏储能、新能源汽车等产品领域, 重点开拓和维护各细分领域的国内外头部品牌厂商, 积极关注和争取品牌厂商的优质项目机会, 并对客户满意度负责; 按照区域及品牌划分, 销售部设有“华德”及“Walter”品牌全球销售团队、“TFT”品牌美国及亚洲销售团队、“YED”品牌日本销售团队。

市场部主要负责制定整体销售策略, 明确目标产业及对应产业下的产品及价格策略。市场部依照职能分工下设四个部门, 客户服务部负责保障接单后交货及售后工作; 产品管理部负责产品规划及全生命周期管理、定价及市场策略; 产品应用工程部负责根据客户具体需求指导客户进行产品选型、技术推广及客诉处理等相关工作; 行销企划部门负责规划展会、专业

研讨会等品牌推广工作。

## ②销售流程与模式

通常，对于 A 公司、三星、新能德、小米、格力等行业龙头客户，公司需要通过客户严格的合格供应商资质认证方可销售。销售流程方面，公司通过前期市场洞察提前确定拟开拓客户清单，并通过直接拜访或经销商销售的方式获取该等客户的订单。在产品完成交付后，公司销售部门将会进一步跟踪客户质量体验并协同后续客户服务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采用经销、直销两种模式向客户销售产品，以直销销售模式为主。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销售网络和服务体系，在中国大陆、中国台湾、美国、日本等多个国家和地区均拥有销售团队。公司在长期的经营过程中树立了良好的企业形象，拥有广泛的客户群体，形成了稳定的销售渠道。公司与包括 A 公司、三星、新能德、小米、格力在内的多家全球知名消费电子及家电品牌商等客户建立了长期的良好合作关系。

## （2）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分为主材及辅材两大类，主材包括金属类材料（铜、锡）、主胶、氧化铝陶瓷片、油墨类材料等，辅材包括化学药剂、包材、五金件等。为确保采购流程的高效与规范，公司制定了一系列严格的制度，对供应商进行细致的筛选和管理。

公司主要采购流程为：由需求部门发出请购需求，采购部门从合格供应商数据库选择供应商，下达采购订单，交付后进行来料检验，合格产品入库，采购部门申请付款。

公司根据生产计划、原材料市场供给情况下达采购清单，对于市场供应较为紧缺、涨价幅度较大的通用型原材料，会进行风险备料，以保障生产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有效控制成本。

## （3）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计划性生产和接单式生产并行的生产模式。根据客户订单及预测需求来制定生产计划，并通过制造中心负责具体的生产组织与管理。整个生产流程的管控已基本实现系统化，能够在生产管理系统中实时反映各节点的状态，确保高效调度和控制。

为避免因过度扩产而在市场下行期间出现产能过剩的风险，公司在报告期内将部分技术要求相对较低且自动化程度不高的成熟熔断器产品委托外部工厂加工生产。在这一过程中，公司向外协厂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和生产指导，确保产品质量符合标准。

此外，为了满足下游客户对多种型号产品的需求，公司也会对外采购一些自身不生产的相关产品，并将其与自产产品组合后一并向客户销售，优化资源配置，提高整体运营效率。

## （4）研发模式

公司以项目型研发为核心，通过市场部门识别市场线索和技术发展方向，或依据客户新产品需求启动定制项目设计流程。研发过程由研发部和生技部共同承担：研发部专注于新产品与新技术的开发，而生技部则确保新产品顺利量产，并通过工艺改进提升产品良率和生产效率。

在研发目标设定上，公司采用技术驱动且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研发模式，涵盖主动研发和客户需求驱动的研发两方面。主动研发基于行业趋势和前沿技术分析，推动技术升级和产品种类扩展；客户需求研发则聚焦于满足特定功能、技术参数和

应用场景需求，进行针对性开发。这种方式既增强了公司的技术储备，也满足了客户的多样化需求。

公司的研发流程依次为：立项、产品工程验证、设计验证、小批量过程验证，直至最终的结题与验收。这种系统化的流程管理确保了每个项目的高效推进及成功交付，从而持续提升公司技术水平，有效支持客户的长期发展需求。

###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 1、赛道及成长性优势

近年来，随着消费电子、AI 服务器和汽车电子等下游产业的迅猛发展，被动元器件展现出巨大的增长潜力，也推动电流感测精密电阻向小尺寸、高精度、高功率、高可靠性方向发展。面对这些市场需求和技术挑战，公司具备扎实的技术和客户积累。公司通过提供优质的电流感测解决方案成为众多产业头部客户及指标客户的优选供应商，实现了与客户的深度合作与探索；下游市场的广泛覆盖，为公司的持续健康成长提供了广阔的空间。凭借对客户需求的深刻理解和快速响应能力，公司能够巩固现有市场份额，同时开拓新的业务领域，推动长期发展。多年来，公司深耕全球主要市场，终端客户涵盖 A 公司、三星、小米、联想、新能德、格力、美的、大金、奥海科技、台达、欣旺达、海康威视、大华、视源股份、传音、戴尔、大疆、TTI、阳光电源、比亚迪、英伟达、高通等多个领域的全球知名企业，形成了庞大的客户群体。同时，公司重视新兴产业发展，通过快速跟踪新兴市场需求，以科技创新为驱动，持续开发新产品及迭代产品，不断加速在新兴市场领域的拓展。通过与头部客户深度合作，并在多个高增长领域布局，公司能够有效抓住市场机遇，在激烈的竞争中占据有利位置。

#### 2、研发与技术优势

公司通过多年的经验积累和技术改造升级，已经建立了完善的生产制造工艺体系，特别是在电流感测精密电阻的制造方面，公司从材料的研发及选型开始，是行业内少数拥有电阻全制程生产工艺的厂商，涵盖板材成型、线路成型、电子束焊接、切割、成型、注塑、激光、电镀、封包等全部生产环节。相比较而言，同行业多数生产厂商会把其中某些环节进行外包。因此，公司全流程的成本管控更为全面、生产效率更高，生产成本更低，掌握全流程生产工艺确保了产品质量的一致性和可靠性。

公司已掌握层压贴合、薄膜溅镀、黄光微影等各生产环节的核心技术，并且已经在低电阻率合金材料的开发方面取得进展，基于对整体工艺的深刻理解，公司自主进行生产流程自动化开发，构建了兼具完备性、协同性和通用性的制造体系，实现了产品的高质量和精益化生产。未来，公司将继续通过设备产线自动化、制程精进和材料应用三者的有机结合提高产品性能与可靠性，进而转换为核心竞争力，不断提升生产及产品迭代效率。

依托自身的技术优势，公司在产品设计、开发、生产过程中密切结合客户需求，提供一体化服务，从产品设计阶段开始与客户深度合作，凭借对材料的深刻认识和卓越的制备技术，充分满足客户对于高精度、大电流检测的需求。此外，公司还协助客户完成应用环境和使用特点相关的各项工作，通过周全的技术服务，有效发挥产品性能，帮助客户解决应用中的问题，进一步夯实合作基础。这种技术驱动的发展模式使公司能够快速进入并占据高端市场，持续的研发投入和技术积累不仅提高了产品的性能和质量，还能够增强客户粘性，形成技术壁垒，确保公司在市场竞争中保持领先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拥有 118 项专利，其中 24 项为发明专利。

### 3、全球化布局优势

公司采取全球化布局策略，注重本地化运营，能够快速响应全球各地客户的需求。多品牌渠道服务于现有客户，同时拓展新的市场。为了满足不同市场的需要，公司在全球范围内建立了相对健全的运营网络。在美国、日本、中国香港以及台湾地区设立了子公司和分公司，并配备了专业的销售团队，境外客户分布于美国、欧洲、日本、韩国、台湾等重要市场；在生产方面，公司在中国大陆拥有江门、苏州、珠海三大生产基地，确保了高效生产和稳定供应。这种布局不仅便于各地区业务、质量和管控的交流，还能合理利用全球资源，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运营效率。全球化布局的优势在于可以灵活应对不同地区的市场需求，提升服务质量，巩固市场地位，确保在全球范围内快速响应客户需求并提供优质服务。

此外，公司已获得英国 BSI、美国 UL、瑞典 SEMKO、日本 PSE、德国 VDE、TÜV、中国强制性认证 CCC、韩国 KC 的安全规格认证、车规 AECQ-200 认证，是目前中国电阻、熔断器领域获得相关质量体系、产品认证资质最为齐全的企业之一。这些公司产品质量和管理标准的高度认可，也为公司的全球化战略布局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持。

### 4、头部客户优势

公司与多个行业的头部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积累了丰富的技术和市场经验。这些头部客户对公司的要求明确且领先于行业水平，通常要求技术储备达到 2-3 年的前瞻性。通过与这些国内外顶尖客户的紧密合作，公司能够获得稳定数量及毛利的订单的同时，还能在技术上保持领先，形成较高的进入壁垒。通过提供设计、开发、生产和技术支持等一体化服务，公司充分挖掘并满足客户需求，实现了合作共赢的理想局面。这种合作关系有助于公司在市场上树立良好的品牌形象，通过技术引领推动行业发展，为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公司在电流感测精密电阻、插件式熔断器等细分产品市场中具有较高的市场占有率和优势地位，毛利率较高。公司在消费类电子、工业工控、5G 通讯、新能源及汽车等多细分领域快速发展，与国内外诸多头部客户建立长期合作关系。除广达、富士康、台达、新能德等消费电子行业的龙头企业外，值得一提的是，公司与全球一线的通讯及汽车芯片企业高通、英伟达已有多个合作项目，并已经实现批量供货。通过与头部客户的紧密合作，公司不仅能够确保技术的前瞻性和市场的稳定性，还能够利用这些优质合作案例所带来的良好溢出效应，开拓更多潜在客户，保持一定的议价能力。通过不断优化自身的产品和服务，公司能够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脱颖而出，实现持续增长。

## 四、主营业务分析

###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59,499,871.43 元，同比增长 16.94%；其中电流感测精密电阻实现收入 412,473,491.28 元，同比增长 21.31%，熔断器实现收入 142,600,673.08 元，同比增长 10.1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

东的净利润为 105,552,271.83 元，同比增长 17.3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3,908,503.54 元，同比增长 22.95%。

2024 年，公司践行长期发展战略，在手机通讯、消费电子等传统存量市场应用领域内不断拓宽产品线种类，新产品线延续了高速增长，份额提升明显。在汽车电子、工业、通讯等新兴战略市场不断拓展客户，取得了多位全球头部客户的一致认可，实现了持续的增长，同时，公司积极开拓市场，拓宽销售渠道并加大人才引进力度，加快提升公司数字化转型，使得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增加。

## 2、收入与成本

###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659,499,871.43	100%	563,973,153.18	100%	16.94%
分行业					
电子元器件	659,499,871.43	100.00%	563,973,153.18	100.00%	16.94%
分产品					
电流感测精密电阻	412,473,491.28	62.54%	340,008,730.67	60.29%	21.31%
熔断器	142,600,673.08	21.62%	129,521,504.27	22.97%	10.10%
其他	104,425,707.07	15.84%	94,442,918.24	16.74%	10.57%
分地区					
境内	441,913,368.80	67.01%	404,817,620.22	71.78%	9.16%
境外	217,586,502.63	32.99%	159,155,532.96	28.22%	36.71%
分销售模式					
直销	446,709,552.67	67.73%	393,513,926.13	69.78%	13.52%
经销	212,790,318.76	32.27%	170,459,227.05	30.22%	24.83%

###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 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 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 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电子元器件	659,499,871.43	344,226,171.54	47.80%	16.94%	14.07%	1.31%
分产品						
电流感测精密电阻	412,473,491.28	172,460,378.32	58.19%	21.31%	21.64%	-0.11%
熔断器	142,600,673.08	101,867,295.83	28.56%	10.10%	7.74%	1.56%
其他	104,425,707.07	69,898,497.39	33.06%	10.57%	6.81%	2.35%
分地区						
境内	441,913,368.80	256,238,684.09	42.02%	9.16%	11.17%	-1.04%

境外	217, 586, 502. 63	87, 987, 487. 45	59. 56%	36. 71%	23. 48%	4. 33%
<b>分销售模式</b>						
直销	446, 709, 552. 67	192, 576, 921. 31	56. 89%	13. 52%	6. 31%	2. 92%
经销	212, 790, 318. 76	151, 649, 250. 23	28. 73%	24. 83%	25. 74%	-0. 51%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电子元器件	销售量	百万只	6, 027. 22	4, 928. 18	22. 30%
	生产量	百万只	5, 080. 95	4, 068. 36	24. 89%
	库存量	百万只	992. 70	991. 32	0. 1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电子元器件	直接材料	111, 383, 608. 68	32. 36%	92, 544, 335. 63	30. 67%	20. 36%
电子元器件	直接人工	41, 525, 431. 48	12. 06%	36, 960, 251. 59	12. 25%	12. 35%
电子元器件	制造费用	121, 418, 633. 99	35. 27%	106, 819, 032. 66	35. 40%	13. 67%
电子元器件	其他	69, 898, 497. 39	20. 31%	65, 434, 664. 68	21. 68%	6. 82%

说明

报告期内，各主要成本项目占比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减变动较小。

###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85,148,640.31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8.08%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57,822,660.84	8.77%
2	客户二	38,683,517.46	5.87%
3	客户三	30,885,545.42	4.68%
4	客户四	29,280,179.45	4.44%
5	客户五	28,476,737.14	4.32%
合计	--	185,148,640.31	28.08%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70,543,228.5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2.91%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20,451,352.52	9.54%
2	供应商二	16,789,987.18	7.83%
3	供应商三	12,009,585.58	5.60%
4	供应商四	11,577,608.31	5.40%
5	供应商五	9,714,694.95	4.53%
合计	--	70,543,228.54	32.91%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费用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44,756,190.96	41,102,209.53	8.89%	
管理费用	121,600,078.47	98,891,757.00	22.96%	
财务费用	-9,978,556.09	-13,273,174.02	-24.82%	
研发费用	27,333,868.76	25,918,943.81	5.46%	

###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 影响
高电流小型化贴装型	根据市场产品小型化	已投入使用，可用于	开发出符合客户需求	提升产品竞争力

保险丝的研发	和 SMD 应用需求, 开发一种小尺寸 10.0mm×3.2mm SMD 熔断器, 要求分断为 250VAC@200A	1032HB 产品	的产品	
耐高温塑料微型保险丝的研发	目前市场上小体积 SMD 熔断器成本较高, 研究开发塑料型熔断器替代方形瓷管型熔断器。	已投入使用, 可用于 2020SMD 产品	开发出符合客户需求的产品	提升产品竞争力
电动汽车电路专用高安全板形熔断器的研发	针对混合电动汽车和纯电动汽车的低压直流高分断高功率电路保护市场需求, 开发 50A-350A 8KA@63VDC 和 3KA@125VDC 板形熔断器	已完成方案选定, 可用于 SD01 产品	开发出符合客户需求的产品	提升产品竞争力
抗雷击高分断方形陶管 1550HB 熔断器的研发	根据市场应用需求, 需开发规格 1-6.3A, 分断要求 1500A@277VAC 的 SMD 熔断器	已投入使用, 可用于 1550HB 产品	开发出符合客户需求的产品	提升产品竞争力
适用于电动汽车电路保护的高功率熔断器的研发	主要针对混合电动汽车和纯电动汽车的 1000V 交直流高分断高功率电路保护熔断器的设计开发	已小批量试样, 用于 RE10/WE38 产品	开发出符合客户需求的产品	提升产品竞争力
直流高压储能电路保护专用 S315 熔断器的研究的研发	主要针对储能行业设计开发 1500VDC@75KA 高分断高功率电路保护熔断器	已投入使用, 可用于 S315 产品	开发出符合客户需求的产品	提升产品竞争力
CNC 镶埋式微型贴片电流感测电阻的研发	开发出一种两端子电流感测电阻, 该电阻可实现阻值区间 0.5mΩ~1mΩ 范围内, 成品温漂低至 $\leq \pm 100\text{ppm}/\text{°C}$	已投入使用, 可用于 0603/0805/1206 2T 产品	开发出符合客户需求的产品	提升产品竞争力
内埋式微型贴片电流感测电阻的研发	开发出一种两端子电流感测电阻, 该电阻可实现阻值区间 1.5mΩ~2.5mΩ 范围内, 成品温漂低至 $\leq \pm 150\text{ppm}/\text{°C}$ , 成品厚度 $\leq 0.2\text{mm}$	已投入使用, 可用于 0402/1206 2T 产品	开发出一款 0402 尺寸, 成品厚度小于 0.2mm, 低温升, 耐高功率的微型贴片电阻	提升产品竞争力
电流感测电阻环保阻焊成型工艺的研发	完成项目验证, 进入大批量试产, 开发出环保阻焊成型工艺	已投入使用, 可用于 STE1206/2512 产品生产	降本增效, 绿色生产	响应国家环保节约政策, 坚持可持续发展战略
强制散热式微型贴片电流感测电阻元件的研发	开发出一种强制散热式微型贴片电流感测电阻元件, 可提升产品功率 25%~50%	已投入使用, 可应用于我司全系列贴片电阻	提高散热的效率, 以满足未来市场的发展需求	拓展更广阔的市场, 提升盈利能力
下沉型电压点连接结构分流器的研发	开发一款大尺寸大电流感测型电阻, 阻值最低可达 20uΩ, 功率最高 50W, 最高可长时间通入 1581A 的	已投入使用, 适用我司大颗分流器全系列产品应用	将精密电阻的“精密”功能实现在分流器上	突破原有分流器或精密电阻间的行业隔阂, 将两个不同领域的产进行融合

片状封装结构贴片电流感测电阻的研发	开发出一种片状封装结构电阻，具有极低电感(<5nH)、低热电磁场(<3pV/°C)、满额工作温度高(70°C)等优良特性	已投入使用，适用于我司 MSH 系列产品应用	改善热管理，提升散热效率	提升产品竞争力
电阻元件材料分析及低电阻率合金材料开发	开发出 20°C 电阻率小于 0.2 μΩ·mm、20-105°C 条件下电阻温度系数 TCR 在 -200~+50ppm/°C 的合金材料	已投入使用，可应用于我司全系列贴片电阻	开发出符合客户需求的产品	拓展更广阔的市场，提升盈利能力

##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30	105	23.81%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2.08%	10.61%	13.91%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54	40	35.00%
硕士	4	1	30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68	59	15.25%
30~40 岁	31	27	14.81%

##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27,333,868.76	25,918,943.81	21,874,934.2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14%	4.60%	4.01%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6,170,480.53	618,708,930.38	12.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6,336,873.35	480,318,330.70	11.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159,833,607.18	138,390,599.68	15.49%

额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1,358,901.92	60,240,983.22	167.8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6,897,573.79	334,052,382.25	-35.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538,671.87	-273,811,399.03	-79.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095,194.37	20,004,288.60	5.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95,194.37	-20,004,288.60	5.4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4,717,392.76	-154,188,436.43	-154.9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79.72%，主要系公司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投资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64,146.20	0.3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否
资产减值	-6,072,910.18	-4.96%	主要系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否
营业外收入	139,280.44	0.11%	主要系收到赔偿款	否
营业外支出	35,639.26	0.03%	主要系公益性捐赠支出	否
信用减值损失	-2,378,584.22	-1.94%	主要系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否
资产处置收益	-1,028,579.99	-0.84%	主要系本期处置固定资产及使用权资产损失	否
其他收益	4,579,904.32	3.74%	主要系本期收到政府补助及增值税加计抵减	否

##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4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38,025,199.15	26.94%	330,627,587.20	31.02%	-4.08%	
应收账款	155,387,396.46	12.38%	140,150,649.13	13.15%	-0.77%	

存货	81,296,626.16	6.48%	78,643,659.78	7.38%	-0.90%	
固定资产	196,932,283.87	15.69%	203,588,908.68	19.10%	-3.41%	
在建工程	210,678,229.47	16.79%	126,411,765.78	11.86%	4.93%	主要系本年度厂房建设投入增加所致。
使用权资产	75,645,274.01	6.03%	62,968,951.40	5.91%	0.12%	
合同负债	533,518.33	0.04%	681,023.97	0.06%	-0.02%	
长期借款	1,438,770.97	0.11%	1,918,136.59	0.18%	-0.07%	
租赁负债	68,571,942.94	5.46%	55,612,719.35	5.22%	0.24%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strong>金融资产</strong>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824,243.44		-866,379.05					9,957,864.39
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706,098.33	464,146.20						5,170,244.53
金融资产小计	15,530,341.77	464,146.20	-866,379.05					15,128,108.92
应收款项融资	15,277,378.40		13,562.86		48,294,110.44	50,275,428.70		13,309,623.00
上述合计	30,807,720.17	464,146.20	-852,816.19		48,294,110.44	50,275,428.70		28,437,731.92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60,420.00	360,420.00	质押	采购保证金
固定资产	35,698,367.26	15,005,988.20	抵押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8,129,664.00	5,839,808.64	抵押	抵押借款

合 计	44,188,451.26	21,206,216.84	-	-
-----	---------------	---------------	---	---

## 七、投资状况分析

###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金融资产投资

####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出售重大资产。

###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苏州华德电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子元件生产、销售	30,369,390.00	306,180,764.53	200,112,008.48	295,821,691.46	17,926,637.47	16,495,452.81
THIN FILM TECHNOLOGY CORPORATION LIMITED	子公司	电子元器件产品的销售	1,618,320.00	22,618,391.98	8,739,872.37	35,739,140.60	2,233,065.11	1,768,020.73

注：THIN FILM TECHNOLOGY CORPORATION LIMITED 系以美元表达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无

##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 1、行业竞争格局与趋势

中国电阻行业在全球电子产业快速发展的推动下，展现出显著的成长性与结构性变革。受益于 5G 通信、新能源汽车、物联网及人工智能等新兴领域的强劲需求，行业市场规模预计有较大的突破，其中高端细分领域如电流感测精密电阻增速尤为突出，国产企业通过技术突破在部分高端市场的份额已显著提升，逐步打破国际品牌的垄断。国际头部企业主导精密电阻等高附加值市场，而国内厂商凭借成本优势和本土化服务占据中低端主导地位，并通过并购、供应链整合加速全球化布局，尤其在东南亚、印度等新兴市场建立本地化产能以应对地缘风险。技术层面，行业向微型化、高精度、低温度系数方向演进，纳米材料与薄膜工艺的应用推动产品性能升级，同时智能制造与自动化产线普及使头部企业良率接近国际水平。政策环境上，国家“十四五”规划推动高端电阻国产替代，并强化环保要求，绿色制造成本占比提升。尽管面临原材料波动、国际专利壁垒等挑战，行业通过技术联盟、差异化定位及数字化升级持续优化竞争力，未来将在新能源汽车、光伏、储能及 AI 边缘设备等领域开辟新增长点。

### 2、行业竞争格局与趋势

面对快速变化的市场环境和日益激烈的行业竞争，公司制定了系统战略规划，旨在巩固现有优势、拓展新兴领域并实现可持续增长。

在全球化布局方面，公司正加速推进海外市场拓展，重点聚焦日本、韩国、印度、欧洲及北美等关键区域。通过提升产品技术含量和附加值，公司致力于在海外市场建立差异化竞争优势，避免陷入国内市场的同质化价格战，同时优化全球业务结构以增强抗风险能力。与此同时，在消费电子等传统优势领域，公司在 2024 年已基本完成对该领域头部客户的全覆盖并将持续深化与这些客户的合作，依托技术领先性和规模化生产优势，构建更为坚固的竞争壁垒，确保核心业务的稳定增长。

为培育未来增长动能，公司将积极布局汽车电子、新能源光储及 AI 服务器等新兴产业，推动业务多元化发展。这些领域市场空间广阔、技术迭代迅速，公司通过战略投入抢占市场先机，逐步降低对单一行业的依赖，形成多产业协同发展的新格局。此外，产品创新是驱动长期增长的关键，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重点拓展高附加值产品线，例如电流传感器等新型解决方案，致力于成为综合电流感测方案的全球领先解决商，为客户提供更全面的定制化服务，进一步增强市场竞争力。

在运营层面，公司高度重视成本优化与效率提升，通过材料自主开发、自动化制造升级等措施，持续降低生产成本，以灵活应对国内市场的低价冲击。

### 3、2025 年度经营计划

#### （1）加大研发投入，聚焦“制程、设备、材料”全流程协同创新

公司在生产端的研发投入聚焦制程优化、设备升级、材料创新三大维度，通过深度整合供应链资源，构建技术闭环体系。制程层面，依托报告期内突破的内埋式电极结构工艺，针对薄型化产品开发需求，重构精密蚀刻与封装流程，实现芯片厚度缩减的同时保持散热性能，并应用自主优化的金属塑封技术，满足折叠屏设备等新兴场景要求。设备领域，引入 LDI 直接成像设备，通过激光动态曝光取代传统光罩，提升曝光精度，支撑 01005 超微型电阻量产。材料创新方面，开发电流感测电阻合金，实现关键材料国产化替代，低电阻率材料，成本较进口材料有所降低。通过三位一体的协同机制，公司形成从原材料配方、核心装备到生产的全流程掌控能力，为新能源汽车、AI 服务器等战略市场提供兼具性能与成本优势的定制化解决方案。

#### （2）优化产品矩阵，积极布局新的营收增长点

目前已成功导入多家重要客户并实现小批量订单交付，同时针对国内新能源头部企业的定制化需求完成样品送测，为后续规模化合作奠定基础。鉴于赛道市场需求旺盛且头部竞争者有限，TMR 电流传感器模组的推出有望为公司开辟新的营收增长点，进一步巩固多元化产业协同优势。

在产品端，公司在保证传统消费电子、家电领域的占比以外，聚焦新能源、汽车电子、AI 等高增长赛道，利用现有技术优势持续优化产品组合。报告期内成功推出的 Brick Fuse 1245/1550 大功率贴片熔断器、Chip Fuse 0603/1206 小电流系列等核心产品，已成功导入赛尔康、阳光电源储能 BMS 应用端。CSR 产品线也推出了多种新产品，包括大功率分流器 Shunt（尺寸范围从 3921 到 8436）、Metal Strip 2818 大功率产品等。此外，磁通门-漏电流传感器系列产品也取得了显著进展。目前已成功导入多家重要客户并实现小批量订单交付，同时针对国内新能源头部企业的定制化需求完成样品送测，为后续规模化合作奠定基础。鉴于赛道市场需求旺盛且头部竞争者有限，TMR 电流传感器模组的推出有望为公司开辟新的营收增长点，进一步巩固多元化产业协同优势。

通过整合电流感测精密电阻、电力熔断器、电流传感器三大产品线，公司形成了覆盖“电流检测-过流保护-能耗监控”的全链条解决方案，能够为新能源汽车三电系统、光储逆变器、AI 服务器电源管理等场景提供定制化服务。

在销售策略上，公司实施“分层攻坚+精准协同”模式，根据各产业特性制定差异化策略。传统消费电子与家电领域，强化性价比优势，通过多点触达，深度绑定客户下一代产品需求，巩固小米、格力等头部客户的份额；新能源与汽车电子领域，则以满足头部客户需求为导向提升研发效率，重点突破比亚迪、新能达等企业，并积极拓展海外高端市场。销售网络方面，优化“渠道筛选+直销攻坚”双轨机制：一方面建立渠道商动态评级体系，引入专注细分领域的优质代理商；另一方面组建专业直销团队，对阳光电源、台达等战略客户提供高效响应服务。

为实现技术端与市场端的高效联动，公司持续推进 NBO (New Business Opportunity) 管理体系，以客户应用场景为导向，加快非接触式电流传感器、大功率模块等创新产品的开发节奏。例如，针对 AI 服务器散热需求，结合 LDI 直接成像技术提升产品精度，推出耐高温、低阻抗的分流器系列。通过“产品组合定制+供应链快速响应”双引擎，目标在新能源领域、汽车电子领域，进一步巩固在电流感测与电路保护细分市场的领先地位。

#### （3）完善高效管理体系，打造企业文化

公司将优化管理体系建设，推动生产效率与市场能力的全面提升，构建高效协同的运营体系。首先，强化生产管理体系，通过智能化设备升级，确保生产标准化、产品品质可控及原材料可追溯，旨在降低成本、提升效率，实现质效双升。其次，在市场销售体系方面，加强各地业务团队建设，通过多维度提升市场能力和品牌影响力，进一步拓展海外市场，提高全球覆盖率和市场占有率。

2025 年，公司将定期对管理流程、组织结构和信息系统进行全面评估与调整，确保企业能灵活应对市场变化和内部发展需求。建立跨部门沟通机制和团队协作平台，打破部门壁垒，促进信息共享和资源整合。此外，致力于营造积极向上的企业文化，强调创新、合作、责任和客户至上。通过明确的价值观引导员工勇于尝试新方法，设立表彰机制和激励措施奖励优秀员工和团队，激发全员积极性和创造力，共同推动企业的长远发展。

#### （4）资金精细化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将着力优化资金配置效率与流动性管控机制，通过精细化资金调度提高资源使用效能，同步强化应收账款及应付账款的风险评估与动态监控。在财务战略层面，计划通过融资结构调整与税务策略优化，系统性降低综合财务成本。此外，在推进战略性投资布局过程中，公司将严格把控现金流安全底线，优先保障主营业务稳健运营与关键环节的高效执行，从而实现短期经营安全与中长期价值增长的有机平衡。

#### （5）提升投关互动效能，健全内控合规机制

为提升公司治理效能与市场公信力，公司计划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系统化建设，通过动态化的沟通机制增进与资本市场的良性互动。针对投资者关心的问题，公司将高效响应互动平台问询，并计划组织定期业绩说明会、参与各种交流活动，以多元化形式传递战略规划与经营成果，增进投资者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知与信心，保障中小股东权益。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完善信息披露制度，严格遵循监管机构最新规范，确保信息传递的及时性、准确性与透明度。

在内控体系优化方面，公司拟推进制度流程的全面升级，包括修订治理制度框架、持续优化现有业务流程，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未来将着力完善科学决策机制与风险管控架构，强化内部协同效率，同时聚焦供应链韧性建设，形成安全、稳定、可持续的运营支撑体系，为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 4、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 （1）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随着经济的发展和技术进步，电流感测精密电阻、熔断器行业迅速发展，市场前景较为广阔。除公司外，海外、中国台湾龙头企业国巨、乾坤、大毅、Littelfuse、EATON、Schurter、SOC 亦在行业占据较强的优势地位。此外，近年来，部分具有较强研发设计能力和技术积累的中国大陆企业通过提升产品质量、改进生产工艺和产品创新等措施，在产品制造和品牌提升方面取得了相应的竞争优势。随着市场竞争加剧，如果公司后续发展无法在诸多方面保持优势，会存在因竞争优势减弱而导致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应对措施：加大研发投入，聚焦高性能、微型化产品开发，建立专利壁垒；推进智能制造升级，实施全流程成本管控，打造差异化竞争优势；深化与战略客户的联合研发，拓展新能源车、光储等新兴应用领域。

##### （2）汇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部分合同采取外币结算，随着公司境外业务经营规模逐步扩大，若未来人民币汇率出现较大不利变动而公司未能采取有效措施应对汇率波动风险，则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建立外汇风险预警机制，合理运用金融工具对冲汇率风险；优化结算币种结构，在海外业务中根据实际情况适当提高本地货币结算比例，降低汇兑敞口。

##### （3）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原材料主要包括金属类、塑胶类、陶瓷类、主胶类、基材类、油墨类材料等；其中，金属类材料主要包括铜、锡、金属复合材料等。金属类原材料属于大宗商品，其价格易受国际经济形势和供需环境的影响。报告期内，直接材料为主营业务成本重要构成部分。原材料价格波动将对公司的生产成本造成一定的影响。未来，如果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适当与上游供应商签订协议，建立战略原材料安全库存；开发新材料技术，降低成本。

##### （4）税收优惠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苏州华德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公司申请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的申请已通过广东省科学技术厅认定机构办公室认定，高新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244006359；苏州华德申请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的申请已通过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机构 2022 年第四批认定，高新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232012262。如果未来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实施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可能会对公司的盈利水平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持续加强研发投入，确保研发费用占比及专利数量达标；探索“专精特新”等多元政策补贴路径。

##### （5）熔断器产品毛利率持续下滑的风险

公司的上游主要为金属类、塑胶类、陶瓷类、主胶类、基材类、油墨类材料等供应商，公司的下游客户主要为国内外知名消费电子制造厂商、家电行业龙头等，部分供应商和客户的议价能力较强。若未来公司的供应商和客户议价能力进一步提升或公司所处行业的竞争进一步加剧，将会压缩盈利空间，从而导致毛利率下降。

近年来，公司熔断器产品的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和毛利率均呈现下降趋势。由于公司当前熔断器产品仍以传统的插件式熔断器为主，面临的市场竞争环境较为激烈，市场需求有所减少，价格下降压力较大。如果未来公司熔断器产品面临的市场需求及竞争环境无法得到改善，熔断器产品的毛利率存在持续下滑的风险。

应对措施：加速开发熔断器品类高附加值产品；切入新能源储能、充电桩等增量市场，通过产品结构升级对冲传统领域价格压力。

#### （6）经销商管理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经销模式下的营业收入占据一定比重。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对经销商的管理难度也将加大。若经销商出现自身经营不善、违法违规等行为，或出现与公司发生重大纠纷等其它导致终止合作的情形，可能对公司的市场口碑和经营情况产生负面影响。

应对措施：建立经销商分级认证体系，完善经销商授信管理体系及配套抵押机制，实施定期的经销商汇报机制，及时掌握下游经销商经营状况；部署数字化渠道管理系统，实现终端销售数据实时监控，强化风险预警。

#### （7）境外经营环境变动风险

公司在美国、日本、中国香港、中国台湾均设立了子公司和分公司，公司境外客户分布在美国、日本、韩国、中国台湾等国家和地区，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不同国家和地区的监管法规变化，贸易政策、税收政策、产品强制认证、知识产权、隐私保护、消费者权益保护及不正当竞争等诸多方面变化的影响。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面对日趋复杂的经营环境，公司需要不断投入专业人员和资源应对外部环境变化。

如果未来境外子公司、分公司或客户所在国家或地区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发生重大不利变化，而公司未能及时了解相关区域的经营环境、监管要求的变化情况，或缺少相应的管理经验和能力，可能面临违规带来的处罚风险，从而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强化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定期开展海外分子公司合规审计；关注全球政策，针对贸易壁垒提前布局海外产能转移预案。

#### （8）境外股东住所地、总部所在国家或地区向中国境内投资或技术转让的法律、法规发生变化的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 Sky Line 系在萨摩亚注册的企业，公司间接控股股东 EVER-ISLAND 为注册于萨摩亚的公司，实际控制人颜睿志为中国台湾籍。

中国台湾地区主管部门制定的《台湾地区与大陆地区人民关系条例》及其施行细则、《在大陆地区从事投资或技术合作许可办法》、《在大陆地区从事投资或技术合作审查原则》、《大陆投资负面表列-农业、制造业及服务业等禁止赴大陆投资产品项目》等规定对中国台湾地区自然人、法人到中国大陆地区投资的范围进行了限制，并区分为禁止类和一般类。尽管

目前公司所处的行业不在前述禁止赴中国大陆地区投资项目规定之列，但不排除未来该等地区的规定发生变化，对该等地区的公司或个人到中国大陆地区投资作出一定限制的可能性。若出现该等情况，则将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的投资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关注两岸政策动态，提前评估风险等级；针对可能受限的领域，探索多渠道构建技术防火墙，分散合规风险。

##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 第四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 （一）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了股东大会。公司平等地对待所有股东，公众股东享有与大股东平等的地位，使其可以充分依法行使自身的合法权利。公司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的股东大会共召开 2 次，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在股东大会上充分保证了各位股东有充分的发言权利，确保了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使其可以充分行使股东的合法权利。

#### （二）关于公司和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股东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规范了自身的行为，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及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均独立运作。

####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相关监管规则的要求。公司董事能够依据相关监管规则及《公司章程》《董事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独立董事按照相关监管规则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受影响地独立履行职责，积极出席公司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会议、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中发挥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作用，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和参考。

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监管规则及《公司章程》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上述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监管规则及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履行其职责，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益补充。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5 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相关监管规则和《公司章程》《董事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相关监管规则的要求。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相关监管规则及《公司章程》《监事大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规定履行职责，通过列席董事会和股东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重大事项、财务状况及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进行监督，有效维护公司利益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5 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相关监管规则及《公司章程》《监事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 （五）关于经营管理层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计 5 名，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财务总监。公司经营管理层按照相关监管规则及《公司章程》《经理工作细则》等制度的规定履行职责，严格执行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积极推动业务发展及内部管理提升，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各项业务指标和管理目标。

## （六）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报告期内以及 2024 年年度报告编制期间，公司不存在向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等公司治理非规范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贯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规范运作，并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 （七）关于内部审计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了内部审计制度，有效地规范了经营管理，在控制风险的同时确保了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通过对公司各项治理制度的规范和落实，公司的治理水平得以不断提高，有效地保证了公司各项经营目标的实现。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进行沟通，并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实施，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审查公司的财务信息等。公司设有内审部，内审部定期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及报告工作。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行了人员、资产、财务分开，机构、业务独立，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的能力。

1、业务方面：公司在业务方面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具有独立自主地开展生产经营活动的能力。

2、人员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人力资源部，负责人力资源开发与管理，与控股股东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相互独立。

3、资产方面：公司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对公司财产拥有独立的法人财产权，公司拥有独立的土地使用权、房屋产权和经营权，公司的资产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

4、机构方面：公司的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他内部机构独立运作，独立行使经营管理权，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机构混同等影响公司独立运营的情形。

5、财务方面：公司设有完全独立的财务部门，拥有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控股股东不存在干预公司财务、会计活动的情况。

##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100.00%	2024 年 04 月 23 日		1、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关于 2024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8、关于 2024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9、关于聘任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关于申请 2024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11、关于修改《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市草案）》的议案 12、关于修改公司相关议事规则及制度的议案 13、关于 2024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4、关于修订公司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00.00%	2024 年 08 月 30 日		1、关于延长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

				态			(股)	(股)			变动的原因
颜睿志	男	45	董事 长、 总经 理	现 任	2022 年03 月15 日	2025 年03 月15 日	148,678,674	0	0	0	148,678,674 不适用
翁文星	男	53	董事、 副总 经理	现 任	2022 年03 月15 日	2025 年03 月15 日	5,423,823	0	0	0	5,423,823 不适用
金昉音	女	54	董事、 副总 经理	现 任	2022 年03 月15 日	2025 年03 月15 日	1,807,941	0	0	0	1,807,941 不适用
张元杰	男	57	董事	现 任	2022 年03 月15 日	2025 年03 月15 日	4,040	0	0	0	4,040 不适用
哈宁	男	55	独立 董事	现 任	2022 年03 月15 日	2025 年03 月15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胡旭阳	男	55	独立 董事	现 任	2022 年03 月15 日	2025 年03 月15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史兴松	女	53	独立 董事	现 任	2022 年03 月15 日	2025 年03 月15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江显伟	男	45	监事	现 任	2022 年03 月15 日	2025 年03 月15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陆维春	男	43	监事	现 任	2022 年03 月14 日	2025 年03 月14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郭金香	女	45	监事	现 任	2022 年03 月15 日	2025 年03 月15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黄强	男	41	副总 经理	现 任	2022 年03 月15 日	2025 年03 月15 日	1,084,765	0	0	0	1,084,765 不适用
张照欣	男	46	董事 会秘书、 财务 总监	现 任	2022 年03 月15 日	2025 年03 月15 日	182,602	0	0	0	182,602 不适用
合计	--	--	--	--	--	--	157,181,845	0	0	0	157,181,845 --

注：上表持股数如有小数即四舍五入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 （一）董事会成员

公司本届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 3 名为独立董事。公司现任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1、颜睿志先生**，公司董事长、总经理，1979 年出生，中国台湾籍，新加坡国立大学硕士。2018 年 4 月至今，任苏州华德执行董事、总经理，2005 年 4 月至 2013 年 12 月，任科伦电子科技董事长兼执行长；2014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翁文星先生**，公司董事、副总经理，1972 年出生，马来西亚国籍，拥有中国永久居留权，新加坡国立大学硕士。1996 年 6 月至 2001 年 4 月，历任 Philips Components (ASEAN) Logistic Head、Sales Manager；2001 年 5 月至 2008 年 9 月，历任国巨股份有限公司市场行销部 Area 经理、国巨（中国）市场行销经理、ACME 行销经理、国益资深经理；2008 年 9 月至今，历任苏州华德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2017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3、金昉音女士**，公司董事、副总经理，1971 年出生，中国台湾籍，东洛杉矶学院心理发展学士。1996 年 6 月至 2005 年 2 月，任优瑟、哈佛企业管理顾问公司副理；2005 年 4 月至 2008 年 2 月，任科伦宝电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协理；2008 年 2 月至 2017 年 1 月，任 EVER-ISLAND 行政管理中心协理；2017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4、张元杰先生**，公司董事，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美国芝加哥大学计量经济学博士。2000 年 7 月至 2010 年 12 月，历任安盛罗森堡集团研究主管、全球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亚太副首席投资官；2011 年 1 月至 2016 年 4 月，任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资产配置与战略研究部副总监、董事总经理；2016 年 5 月至 2023 年 1 月，任北京智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经理、董事、法定代表人；2022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5、胡旭阳先生**，公司独立董事，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浙江大学经济学政治经济学专业博士，入选浙江省 151 人才工程。1997 年 1 月至 2004 年 10 月，任浙江财经学院助教、讲师；2004 年 10 月至 2009 年 10 月，任浙江财经学院副教授；2009 年 11 月至今，任浙江财经大学教授；2020 年 6 月至 2022 年 4 月，任浙江盈阳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2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6、哈宁先生**，公司独立董事，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哈尔滨工业大学管理学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1992 年 7 月至 2001 年 2 月，历任哈尔滨工业大学管理学院助教、讲师；2001 年 12 月至 2011 年 12 月，历任哈工大首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11 年 12 月至 2018 年 5 月，任哈工大八达集团总经理助理；2018 年 5 月至今，任哈尔滨工业大学经管学院副教授；2022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7、**史兴松女士**，公司独立董事，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得克萨斯圣安东尼奥大学应用语言专业博士，入选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1996 年 3 月至 2002 年 8 月，任哈尔滨工业大学外语系讲师；2002 年 8 月至 2006 年 8 月，读博期间任得克萨斯圣安东尼奥大学助教；2006 年 11 月至 2012 年 12 月，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商务英语系副教授；2012 年 12 月至今，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商务英语系教授、博士生导师；2022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 （二）监事会成员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 监事会成员的基本情况如下：

1、**江显伟先生**，公司监事会主席，1980 年出生，中国台湾籍，大同大学化学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2005 年 1 月至 2014 年 11 月，任胜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专案研发项目负责人；2015 年 3 月至 2021 年 10 月，任英特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品开发副理；2021 年 11 月至今，任钧歲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专案经理；2022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2、**郭金香女士**，公司监事，1980 年生，中国国籍，美国波士顿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2 年 9 月至 2008 年 5 月，任北京诚迅联丰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机构服务部总经理；2010 年 7 月至 2012 年 5 月，任 Lexington Park Group 投资银行副总裁；2012 年 5 月至 2020 年 5 月，历任中信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工业与能源投资部投资经理、高级投资经理、董事；2020 年 5 月至今，任北京磐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总经理。2022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2018 年 4 月至今，兼任中环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0 年 5 月至今，兼任大连达利凯普科技股份公司董事；2022 年 4 月至今，兼任深圳华大北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3、**陆维春先生**，公司职工代表监事，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工商管理专业。2000 年 7 月至 2001 年 8 月，任吴江市东吴机械有限责任公司职员；2001 年 8 月至今，任苏州华德电子有限公司关务课副主任；2022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 （三）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目前公司有 5 名高级管理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1、**颜睿志先生、翁文星先生、金昉音女士**：简历参见前述董事介绍。

2、**黄强先生**，公司副总经理，男，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南昌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本科。2006 年 7 月至 2014 年 4 月，历任科伦电子科技研发部助理工程师、工程师、课长、主任；2014 年 1 月至 2022 年 3 月，任公司董事；2014 年 5 月至今，历任公司经理、副厂长、厂长、副总经理。

3、**张照欣先生**，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男，1978 年出生，中国台湾籍，东吴大学学士。2003 年 6 月至 2010 年 8 月，任勤业众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副理；2010 年 9 月至 2011 年 8 月，任健鼎（无锡）电子有限公司财会处副理；2011 年 10 月至 2017 年 11 月，任风和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长；2018 年 3 月至 2022 年 3 月，任公司财务部协理；2022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颜睿志	Sky Line Group Ltd.	负责人	2013 年 07 月 29 日		否
金昉音	聚象国际	负责人	2021 年 04 月 28 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Sky Line 作为投资平台控股钧崴电子，颜睿志先生担任负责人。聚象国际为公司境外高管持股平台，金昉音女士担任负责人。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颜睿志	深圳市睿德数码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1 年 11 月 02 日		否
颜睿志	Ideacome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	2004 年 06 月 21 日		否
颜睿志	华琼有限公司 (WAFLY LTD)	董事	2008 年 09 月 11 日		否
郭金香	中环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02 月 01 日		否
郭金香	大连达利凯普科技股份公司	董事	2020 年 05 月 21 日		否
郭金香	深圳华大北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03 月 22 日		否
张元杰	北京智可芯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0 年 07 月 13 日		否
张元杰	珠海智可芯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1 年 06 月 03 日		否
张元杰	上海迎箴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1 年 10 月 22 日		否
张元杰	天津域诚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 年 08 月 08 日		否
张元杰	济南睿芯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20 年 07 月 30 日		否
张元杰	烟台裕晶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21 年 01 月 25 日		否
张元杰	北京龙之宇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兼执行董事	2020 年 06 月 19 日		否
张元杰	珠海智可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兼经理	2021 年 08 月 06 日		否
张元杰	北京智新曜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兼执行董事	2020 年 09 月 11 日		否
张元杰	北京智新星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兼执行董事	2020 年 09 月 11 日		否
张元杰	北京智曜芯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经理	2021 年 11 月 24 日		否
张元杰	广大融智（广东）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 年 02 月 21 日		否
张元杰	广大智芯（广州）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经理	2021 年 11 月 22 日		否

	司				
张元杰	烟台联测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2020年01月02日		否
张元杰	瓴盛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5月16日		否
张元杰	芯潮流（珠海）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11月08日		否
张元杰	日月新半导体（昆山）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12月23日	2024年12月04日	否
张元杰	成都睿芯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2020年08月06日		否
张元杰	日月新半导体（威海）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12月28日	2024年12月19日	否
张元杰	滁州裕晶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21年03月19日		否
张元杰	滁州智合先进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20年10月15日		否
张元杰	日荣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01月11日	2024年11月29日	否
张元杰	上海立可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2018年06月19日		否
张元杰	芜湖兴帆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01月20日		否
张元杰	睿感（济南）传感器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9年11月11日		否
张元杰	苏州智元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05月27日		否
张元杰	富巴传感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04月30日		否
张元杰	日月新半导体（苏州）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01月05日	2024年12月04日	否
张元杰	苏州联测控股有限公司	总经理兼董事	2021年12月01日		否
张元杰	日月新企业服务（苏州）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01月06日	2024年12月05日	否
张元杰	融智信（广州）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9月24日		否
张元杰	广州裕广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兼执行董事	2021年10月11日		否
张元杰	珠海智路芯能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兼董事	2021年09月07日		否
张元杰	烟台集芯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21年03月22日		否
张元杰	北京智领芯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经理	2021年09月01日		否
张元杰	烟台裕科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22年03月07日		否
张元杰	烟台裕睿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22年03月07日		否
张元杰	合图智造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3月19日		否
张元杰	合图智造科技	监事	2020年09月08日		否

	(西安)有限公司		日		
张元杰	成都重智源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 年 03 月 16 日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 (一) 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考核管理机构。

#### (二) 确定依据

根据公司制定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及相关规定，公司确定了以下薪酬标准：

- 1、公司独立董事领取董事津贴。
- 2、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结合公司实际运营情况，参照地区、行业的发展水平领取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不领取津贴。
- 3、未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监事，不领取津贴。

#### (三) 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均已按薪酬标准实际全额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颜睿志	男	45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236.3	否
翁文星	男	53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277.24	否
金昉音	女	54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247.65	否
张元杰	男	57	董事	现任	0	否
哈宁	男	55	独立董事	现任	12	否
胡旭阳	男	55	独立董事	现任	12	否
史兴松	女	53	独立董事	现任	12	否
江显伟	男	45	监事	现任	50.15	否
陆维春	男	43	监事	现任	18.14	否
郭金香	女	45	监事	现任	0	否
黄强	男	41	副总经理	现任	126.56	否
张照欣	男	46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现任	170.96	否
合计	--	--	--	--	1,163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03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聘任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批准报出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财务报表的议案》《关于确认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申请 2024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关于修改〈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市草案）〉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相关议事规则及制度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会议	2024 年 08 月 15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批准报出公司报告期财务报表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09 月 11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报出公司报告期经审计财务报表的议案》《关于确认内部控制审核报告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09 月 14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拟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战略配售的议案》《关于豁免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提前通知期限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11 月 08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报出公司报告期财务报表的议案》《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内审部负责人的议案》

###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颜睿志	5	0	5	0	0	否	2
翁文星	5	0	5	0	0	否	2
金昉音	5	0	5	0	0	否	2
张元杰	5	0	5	0	0	否	2
哈宁	5	0	5	0	0	否	2
胡旭阳	5	0	5	0	0	否	2
史兴松	5	0	5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开展工作，高度关注公司规范运作和经营情况。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的重大治理和经营决策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形成一致意见，并坚决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2024 年报制作期间，全体独立董事与审计机构沟通，讨论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审计重点等事项。

##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 会名 称	成 员 情 况	召 开会 议次 数	召 开日 期	会议内容	提 出的 重 要意 见 和建 议	其 他履 行职 责的 情况	异议 事 项具 体情 况 (如 有)
薪 酬 与 考 核 委 员 会	胡旭 阳、 金昉 音、 史兴 松	1	2024 年 04 月 03 日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报告的议案》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积极开展相关工作，认真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对 2023 年度公司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公司 2024 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进行审议并形成了决议。	无
提 名 委 员 会	史兴 松、 哈 宁、 颜睿	1	2024 年 11 月 08 日	了解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	无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积极开展相关工作，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	无

志						履职情况进行了了解和核查。	
审计委员会	哈 宁、 胡旭 阳、 翁文 星	4	2024 年 04 月 03 日	审议《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聘任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批准报出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财务报表的议案》《关于确认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申请 2024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无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了审查与监督作用。报告期内，除了审议公司财务报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议案外，审计委员会还积极与外部审计单位和公司内审部沟通，分别听取了包括但不限于： (1) 外部审计单位做出的 2023 年度审计进展和审计结果的汇报、2024 年度审计计划的汇报； (2) 公司内审部做出的 2023 年度内部审计报告、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汇报、季度内部审计工作完成情况的汇报。	无
审计委员会	哈 宁、 胡旭 阳、 史兴 松		2024 年 08 月 15 日	审议《关于批准报出公司报告期财务报表的议案》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哈 宁、 胡旭 阳、 史兴 松		2024 年 09 月 11 日	审议《关于批准报出公司报告期经审计财务报表的议案》《关于确认内部控制审核报告的议案》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哈 宁、 胡旭 阳、 史兴 松		2024 年 11 月 08 日	审议《关于批准报出公司报告期财务报表的议案》	无		无
战略委员会	颜睿 志、 哈 宁、 张元 杰	2	2024 年 08 月 15 日	审议《关于延长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无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勤勉尽责地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战略委员会	颜睿 志、 哈 宁、 张元 杰		2024 年 09 月 14 日	审议《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拟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战略配售的议案》《关于豁免第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六次会议提前通知期限的议案》	无		无

##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79
-------------------	-----

479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97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076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11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8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673
销售人员	75
技术人员	131
财务人员	39
行政人员	158
合计	1,07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大专以下	660
大专	183
本科	209
硕士	24
合计	1,076

## 2、薪酬政策

公司依据国家法律法规，结合企业战略愿景、业务布局、自身实际订立共创共享的薪酬激励管理制度，完善员工薪酬管理体系，建立公平、公正、合理及具竞争性的薪酬激励和约束机制，通过短期激励和长期激励、物质奖励和精神奖励相结合，不断激励员工，为其提供富有市场竞争力的薪酬福利保障，实现公司价值提升与员工自身发展的双赢，规范薪酬管理运作程序，更好地发挥薪酬分配的杠杆及导向作用，保证员工获得合理劳动报酬，维持企业效率和持续发展，全面推进绩效考评体系，强化与薪酬的动态关联，实施差异化奖励分配政策，为创造价值的员工提供更为弹性的激励空间。

## 3、培训计划

根据公司战略目标及业务重点，完善员工任职资格体系，以任职资格体系规范员工的培养及选拔，建立员工职业发展通道，有效调配人才，建立年度培训计划，有针对性培养及开发企业战略所需人才。

公司坚持业务发展和人才发展并重的人才管理策略，持续关注员工的成长和发展，打造人才供应链，最大程度满足公司业务高度发展对人才的需求。

##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充分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同时兼顾全体股东的整理利益及公司的长远利益和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方案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综合考虑了盈利水平、财务状况，兼顾了广大投资者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报告期内，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未发生变化。

因报告期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在审期间，公司报告期内未进行现金分红或送股，也未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报告期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在审期间，为更好地维护股东利益，报告期内未进行现金分红。公司承诺将严格遵守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以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实行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98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266,666,7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52,800,006.6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52,800,006.60
可分配利润（元）	189,131,322.5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根据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审计报告，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为 105,552,271.83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91,756,457.19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330,775,091.32 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89,131,322.50 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要求，为避免出现超分配的情况，应按照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比例，公司 2024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89,131,322.50 元。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提出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266,666,7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98 元（含税），共计 52,800,006.6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利润分配时，如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公司股本总数发生变动的，则以现金分红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按公司最新总股本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后方可实施。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原因	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报告期内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在审期间，为更好地维护股东利益，报告期内未进行现金分红。	公司报告期内的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公司承诺将严格遵守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以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实行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

###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适时的更新和完善，建立一套设计科学、简洁适用、运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并由审计委员会、内部审计部门共同组成公司的风险内控管理组织体系，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进行监督与评价。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十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5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p> <p>①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p> <p>②公司更正已公布的存在重大错报的财务报告；</p> <p>③财务控制系统未能防范、发现与纠正的会计核算重大错误或遗漏；</p> <p>④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p> <p>(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p> <p>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p> <p>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p> <p>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p> <p>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示达真实、完整的目标。</p> <p>(3)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一般缺陷的迹象包括：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1)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包括：</p> <p>①负面消息在全国各地流传，政府或监管机构进行调查，引起公众关注，对企业声誉造成无法弥补的损害；</p> <p>②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者未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导致重大经济损失；</p> <p>③重要业务缺乏内部控制或控制系统性失效；重大或重要内部控制缺陷未能在合理的时间内得到整改；</p> <p>④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内审部门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p> <p>⑤关键管理、技术骨干人员纷纷流失；</p> <p>⑥发生重大职工或公民伤亡；</p> <p>⑦对周围环境造成严重污染或者需高额恢复成本，甚至无法恢复；</p> <p>(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要缺陷包括：</p> <p>①负面消息在局部区域流传，对企业声誉造成中等损害；</p> <p>②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无效；</p> <p>③重要内部控制缺陷未能在合理的时间内得到整改；</p> <p>④重要岗位人员流失严重；</p> <p>⑤长期影响多位职工或公民健康；</p> <p>⑥环境污染和破坏在可控范围内，没有造成永久的环境影响；</p> <p>(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一般缺陷的迹象包括：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1)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衡量，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p> <p>①如果小于等于净利润总额的 3%，则认定为一般缺陷；</p> <p>②如果超过净利润总额的 3% 但小于等于 5%，则为重要缺陷；</p> <p>③如果超过净利润总额的 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定量标准执行。

	(2)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总额相关的, 以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资产总额衡量, 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 ①如果小于等于资产总额的 0.5%, 则认定为一般缺陷; ②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0.5%但小于等于 1%, 则为重要缺陷; ③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1%, 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 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5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 1. 环境保护相关的法律法规

序号	法律法规名称	发布/修订时间	制定机关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2014/4/24	全国人大常委会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	2018/10/26	全国人大常委会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	2012/2/29	全国人大常委会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	2018/10/26	全国人大常委会
5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	2018/10/26	全国人大常委会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2020/4/29	全国人大常委会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	2021/12/24	全国人大常委会
8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2016/7/2	全国人大常委会
9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2017/6/27	全国人大常委会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2018/10/26	全国人大常委会
1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2017/7/16	国务院
12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2013/12/7	国务院
13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	2010/9/28	生态环境部
14	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	2015/5/4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15	电子废物污染环境防治管理办法	2007/9/27	生态环境部
16	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 2022	2021/12/3	生态环境部、公安部、交通运输部
17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管理办法	2021/12/11	生态环境部
18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 (2021 年版)	2020/11/30	生态环境部
19	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	2019/12/20	生态环境部
20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	2017/11/22	生态环境部
21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 (2025 年版)	2024/11/26	生态环境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安部、交通运输部、国家卫生健康委
22	城市节约用水管理规定	1988/12/20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3	广东省环境保护条例	2022/11/30	省人大常委会
24	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	2022/11/30	省人大常委会
25	江门市潭江流域水质保护条例	2019/4/19	市人大常委会
26	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办法	2018/11/29	省人大常委会

## 2. 环境保护相关的行业标准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号	发布/修订时间	发布机关
1	电镀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DB44/1597-2015	2015/6/3	生态环境部
2	广东省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	DB44/2367-2022	2022/6/1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3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6-2001	2001/8/20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4	广东省大气污染排放限值	DB44/27-2001	2001/8/20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008/8/19	生态环境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6	危险化学品仓库储存通则	GB15603-2022	2022/12/29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7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7-2023	2023/1/20	生态环境部
8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9-2020	2020/12/26	生态环境部
9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1900-2008	2008/6/25	生态环境部
1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2012/2/29	生态环境部
11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2008/8/19	生态环境部
12	胶粘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限量	GB33372-2020	2020/3/4	生态环境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13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	GB37822—2019	2019/5/24	生态环境部
14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2002/4/28	生态环境部
15	油墨中可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含量的限值	GB38507-2020	2020/3/4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16	清洗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限值	GB38508-2020	2020/3/4	生态环境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17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GB5749-2022	2022/3/15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18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2017/10/14	生态环境部
19	生活垃圾分类标志	GB/T19095-2019	2019/10/18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电子工业	HJ1253—2022	2022/4/27	生态环境部
21	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	HJ1276-2022	2022/12/30	生态环境部
22	排污单位污染物排放口二维码标识技术规范	HJ1297—2023	2023/5/26	生态环境部
23	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	HJ2025-2012	2012/12/24	生态环境部
24	清洁生产标准电镀行业	HJ/T314-2006	2008/11/27	生态环境部

##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名称	发证机关	申领时间	有效期至	证书编号	证书类	行业类别
------	------	------	------	------	-----	------

					别	
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门市生态环境局	2024/12/31	2029/12/30	91440700090124276R	排污许可证	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 电阻电容电感元件制造

##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钧崴电子	废气	硫酸雾	排放口排放	1	厂房楼顶	ND	30mg/m3	0	/	无
钧崴电子	废气	氯化氢	排放口排放		厂房楼顶	4.6mg/m3	30mg/m3	0.7246563264	/	无
钧崴电子	废气	颗粒物	排放口排放	1	厂房楼顶	<20mg/m3	120mg/m3	1.0377072	/	无
钧崴电子	废气	硫酸雾	排放口排放	1	厂房楼顶	5.6mg/m3	30mg/m3	0.3732293376	/	无
钧崴电子	废气	氯化氢	排放口排放		厂房楼顶	5.3mg/m3	30mg/m3	0.3532349088	/	无
钧崴电子	废气	氨气	排放口排放		厂房楼顶	0.71mg/m3	/	0.04732014816	/	无
钧崴电子	废气	非甲烷总烃	排放口排放		厂房楼顶	0.95mg/m3	80mg/m3	0.0633156912	/	无
钧崴电子	废气	非甲烷总烃	排放口排放	1	厂房楼顶	1.828mg/m3	80mg/m3	0.0226958112	/	无
钧崴电子	废水	悬浮物	排放口排放	2	新财富污水处理厂入河口	8mg/L	30mg/L	0.2703700787616	/	无
钧崴电子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排放口排放		新财富污水处理厂入河口	33mg/L	80mg/L	1.5838258283772	3.199t/a	无
钧崴电子	废水	总氮(以N计)	排放口排放		新财富污水处理厂入河口	12.4mg/L	20mg/L	0.6165388200432	0.638t/a	无
钧崴电子	废水	氨氮(NH3-N)	排放口排放		新财富污水处理厂入河口	2.59mg/L	15mg/L	0.085161590010936	0.319t/a	无
钧崴电子	废水	石油类	排放口排放		新财富污水处理厂入河口	ND	2mg/L	0.001866434342052	/	无
钧崴电子	废水	pH值	排放口排放		新财富污水处理厂入河口	7.4	6-9	/	/	无
钧崴电子	废水	总磷(以P计)	排放口排放		新财富污水处理厂入河口	0.36mg/L	1mg/L	0.014454480647208	/	无

钧崴电子	废水	总铜	排放口排放	新财富污水处理厂入河口	0.062mg/L	0.5mg/L	0.0024	0.003t/a	无
钧崴电子	废水	总镍	排放口排放		0.24mg/L	0.5mg/L	0.0006	0.001t/a	无

对污染物的处理

类别	主要污染物	主要处理方法	处理/贮存设施	达标排放情况	
废气	硫酸雾	喷淋塔中和	酸性废气净化设施	达标	
	氯化氢		酸性废气净化设施	达标	
	颗粒物	设备自带水喷淋	含尘废气净化设施	达标	
	硫酸雾	喷淋塔中和	综合废气净化设施	达标	
	氯化氢			达标	
	氨气			达标	
	非甲烷总烃			达标	
	非甲烷总烃	水喷淋+干式过滤+二级活性炭吸附	有机废气净化设施	达标	
废水	悬浮物	废水经处理达准后，经污水管排至银洲湖水道，	好氧膜生物法、化学沉淀法处理	达标	
	化学需氧量			达标	
	总氮（以 N 计）			达标	
	氨氮（NH3-N）			达标	
	石油类			达标	
	pH 值			达标	
	总磷（以 P 计）			达标	
	总铜			达标	
一般固废	总镍			达标	
	生活垃圾	由环卫部门集中处理	垃圾桶	/	
	普通包装废料	定期交由资源回收公司综合利用废品回收商处理	一般固废暂存间		
	钢珠				
	离型膜废料				
	贴粘着片的金属废料				
	切割废料				
	废次品				
危险废物	外观废料	由新财富环保产业园统一收集，统处理、处置	危废暂存间	/	
	测包废料				
	废滤芯				
	废化学品包装物				
	沾有化学品的废手套和废抹布				
	废干膜渣				
	废菲林底片				
	废活性炭				
	废滤纸				

废矿物油			
废矿物油包装桶			
废涂料			
废滤网			
废槽泥			

####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制定了自主监测计划，委托广东领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对公司废气、噪声等定期进行检测。公司位于新财富环保电镀园区，根据排污许可证中的要求，废水由新财富环保产业园统一进行监测。

####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委托第三方中介机构修编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按照要求在生态环境局备案，公司严格按照预案的要求，每半年组织一次全体员工应急演练。

####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所产生的污染物主要通过所在新财富园区设置的专业处理系统进行统一处理，同时，新财富园区还为公司代为统一缴纳环境保护税，公司定期向园区支付相关处理费用。

####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 二、社会责任情况

### 1. 股东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通过强化规范运作，确保股东的知情权。通过设立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等多个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为公司的重大决策提供专业性建议。按照规定召开定期、临时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议，对重大事项作出决策，为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与会议讨论提供便利。

### 2. 职工权益保护

秉持“以人为本”的人才理念，公司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完善企业用工制度，健全员工激励机制，加强人才梯队建设。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标准为员工缴纳五险一金，每年根据宏观因素变化调整员工薪酬，并通过全面的培训计划提升员工技能与素质，关注员工健康、安全及满意度，营造了良好的工作环境。此外，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安全生产标准化体系，确保员工在工作中的安全。

### 3. 供应商、客户权益保护

公司在与客户合作中强调诚信，致力于超越客户预期。在生产上精益求精，技术上持续创新，以优质的产品和优异的服务提升客户的满意度和运行效率，获得了客户的认可和好评。对于供应商，公司倡导平等沟通，重视其建议和意见，提倡商业道德，实现双赢局面。

### 4. 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将环境保护作为重要责任，在生产过程中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严格按照有关工业生产的环保要求进行生产，购置环保设备处理废气、废水，并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公司处置污染物，确保生产过程中的废弃物均经过相应的环保设施处理，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污染。

### 5. 社会公益事业

在社会公益方面，公司在关爱特殊群体方面做出了积极的努力，组织并参与了多次社会公益活动。报告期内，公司关注老年人群体的生活质量提升，如捐赠款项用于广东省江门市新会区崖门镇 95 岁以上寿星及困难家庭的“献爱心、送温暖”慰问活动；在传统节日对子公司苏州华德当地敬老院老人开展节前关怀慰问活动，赠送爱心物资。这些活动体现了公司对社会责任的承担，也展现了企业回馈社会的决心。

### 6. 合规经营与依法纳税

公司始终秉承“依法诚信纳税”的理念，及时学习税收法律法规，准确掌握税收政策，切实提高依法纳税的自觉性和主动性。报告期内，公司守法经营，严格遵守企业财务制度、会计准则，依法履行纳税义务。

##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在实现企业自身发展的同时，积极响应国家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号召，努力为社会和谐稳定贡献力量。报告期内，公司向广东省江门市新会区崖门镇政府捐赠了 20,000 元用于推进当地的绿化植树项目，改善乡村生态环境，促进绿色发展。此外，公司还向广西宁明县东安乡中心小学捐赠了 10 套课桌，关心农村教育事业发展。

## 第六节 重要事项

###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EVER-ISLAND LTD. ;Sky Line Group Ltd. ;颜睿志	股份限售承诺	<p>关于股份锁定及持股意向的承诺</p> <p>1、直接控股股东 Sky Line、间接控股股东 EVER-ISLAND 承诺</p> <p>(1)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p> <p>①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本次公开发行前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②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p> <p>③本企业在前述限售期满后减持本企业在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的，应当明确并披露公司未来十二个月的控制权安排，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经营。</p> <p>④公司可能触及《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的，自相关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1）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并摘牌或（2）公司收到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人民法院司法裁判生效，显示公司未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前，本企业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p> <p>⑤本企业减持公司股票时，应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p> <p>⑥如股份锁定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本企业所持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长于本承诺，本企业同意对上述锁定期进行相应调整并予以执行。</p> <p>(2) 关于持股意向的承诺</p> <p>①本企业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p> <p>②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将认真遵守届时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生产经营和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减持计划，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当公司或本企业存在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禁止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时，本企业将不减持公司股份。</p> <p>③本企业在持有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拟减持公</p>	2025 年 01 月 10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p>司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如公司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前述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p> <p>④本企业在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规定，严格遵守减持股份期限和数量的要求、履行全部报告及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如届时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的减持另有要求的，本企业将按照相关要求执行。</p> <p>⑤本企业将严格遵守上述承诺，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进行减持的，本企业减持公司股票所得全部收益归公司所有。如本企业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收益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将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收益相等的金额收归公司所有。</p> <p>2、实际控制人颜睿志承诺</p> <p>（1）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p> <p>①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公开发行前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②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p> <p>③前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职务变更或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本人亦遵守本条承诺。</p> <p>④本人在前述限售期满后减持本人在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的，应当明确并披露公司未来十二个月的控制权安排，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经营。</p> <p>⑤公司可能触及《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的，自相关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1）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并摘牌或（2）公司收到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人民法院司法裁判生效，显示公司未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前，本人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p> <p>⑥本人减持公司股票时，应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p> <p>⑦如股份锁定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长于本承诺，本人同意对上述锁定期进行相应调整并予以执行。</p> <p>⑧该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p> <p>（2）关于持股意向的承诺</p> <p>①本人拟长期持有公司的股票。</p> <p>②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将认真遵守届时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p>		
--	--	----------------------------------------------------------------------------------------------------------------------------------------------------------------------------------------------------------------------------------------------------------------------------------------------------------------------------------------------------------------------------------------------------------------------------------------------------------------------------------------------------------------------------------------------------------------------------------------------------------------------------------------------------------------------------------------------------------------------------------------------------------------------------------------------------------------------------------------------------------------------------------------------------------------------------------------------------------------------------------------------------------------------------------------------------------------------------------------------------------------------------------------------------------------------------------------------------------------------------------------------------------------------------------------------------------------------------------------------------------------------------------------------------------------------------------------	--	--

			<p>合公司稳定股价、生产经营和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减持计划，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当公司或本人存在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禁止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时，本人将不减持公司股份。</p> <p>③本人在持有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如公司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前述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p> <p>④本人在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规定，严格遵守减持股份期限和数量的要求、履行全部报告及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如届时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的减持另有要求的，本人将按照相关要求执行。</p> <p>⑤本人将严格遵守上述承诺，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进行减持的，本人减持公司股票所得全部收益归公司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收益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将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收益相等的金额收归公司所有。</p> <p>⑥该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CPE Investment (Hong Kong) 2021 Limited;PuXin One Hong Kong Limited;湖南璞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黄强;金昉音;聚象國際有限公司;晟澜（珠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汾湖勤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塔斯克國際有限公司;翁文星;无锡方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永信國際企業有限公司;张照欣;珠海华金领越智能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珠海华金尚盈三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市谦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p>持股 5%以上的股东珠海晟澜承诺</p> <p>（1）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p> <p>①自本企业取得公司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及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以两者时间较长者为准）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②本企业减持公司股票时，应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p> <p>③如股份锁定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本企业所持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长于本承诺，本企业同意对上述锁定期进行相应调整并予以执行。</p> <p>（2）关于持股意向的承诺</p> <p>①本企业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p> <p>②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将认真遵守届时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生产经营和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减持计划，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当公司或本企业存在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禁止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时，本企业将不减持公司股份。</p> <p>③本企业在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规定，严格遵守减持股份期限和数量的要求、履行全部报告及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如届时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的减持另有要求的，本企业将按照相关要求执行。</p> <p>④本企业将严格遵守上述承诺，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p>	2025 年 01 月 10 日	12 个月 正常履行中

		<p>进行减持的，本企业减持公司股票所得全部收益归公司所有。如本企业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收益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将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收益相等的金额收归公司所有。</p> <p>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外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p> <p>（1）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p> <p>①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公开发行前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②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p> <p>③前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职务变更或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本人亦遵守本条承诺。</p> <p>④公司可能触及《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的，自相关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1）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并摘牌或（2）公司收到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人民法院司法裁判生效，显示公司未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前，本人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p> <p>⑤本人减持公司股票时，应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p> <p>⑥如股份锁定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长于本承诺，本人同意对上述锁定期进行相应调整并予以执行。</p> <p>⑦该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p> <p>（2）关于持股意向的承诺</p> <p>①本人拟长期持有公司的股票。</p> <p>②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将认真遵守届时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生产经营和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减持计划，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当公司或本人存在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禁止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时，本人将不减持公司股份。</p> <p>③本人在持有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如公司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前述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p> <p>④本人在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规定，严格遵守减持股份期限和数量的要求、履行全部报告及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如届时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p>		
--	--	---------------------------------------------------------------------------------------------------------------------------------------------------------------------------------------------------------------------------------------------------------------------------------------------------------------------------------------------------------------------------------------------------------------------------------------------------------------------------------------------------------------------------------------------------------------------------------------------------------------------------------------------------------------------------------------------------------------------------------------------------------------------------------------------------------------------------------------------------------------------------------------------------------------------------------------------------------------------------------------------------------------------------------------------------------------------------------------------------------------------------------------------------------------------------------------------------------------------------------------------------------------------------------------------------------------------------------------------------------------------------------------------------------------------------------------	--	--

			<p>交易所对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的减持另有要求的，本人将按照相关要求执行。</p> <p>⑤本人将严格遵守上述承诺，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进行减持的，本人减持公司股票所得全部收益归公司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收益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将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收益相等的金额收归公司所有。</p> <p>⑥该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其他股东承诺</p> <p>公司其他股东聚象国际、永信国际、珠海谦德、塔斯克国际、华金尚盈、CPE、无锡方舟、华金领越、PuXin One、汾湖勤合和湖南璞新承诺：</p> <p>(1) 自本企业取得公司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及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以两者时间较长者为准）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 本企业减持公司股票时，应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p> <p>(3) 如股份锁定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本企业所持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长于本承诺，本企业同意对上述锁定期进行相应调整并予以执行。</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p>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p> <p>为充分保障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为股东提供稳定持续的投资回报，促进股东实现投资收益最大化，公司承诺将严格遵守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以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实行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p>	2025 年 01 月 10 日	上市后三年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p>关于在审期间不进行现金分红的承诺</p> <p>为落实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10 号》等相关文件要求、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公司作出承诺如下：</p> <p>1、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的新老股东依其所持股份比例共同享有。</p> <p>2、自公司申请本次发行上市至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前，本公司将不再提出新的现金分红方案。</p> <p>3、上述承诺为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2025 年 01 月 10 日	发行上市期间 已履行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EVER-ISLAND LTD. ;Sky Line Group Ltd. ;郭金香；哈宁；胡旭阳；黄强；江显伟；金昉音；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陆维春；晟澜（珠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史兴松；翁文星；颜睿志；张元杰；张照欣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p> <p>1、公司承诺</p> <p>(1) 本公司将严格执行《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p> <p>(2) 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决策程序，履行批准关联交易的法定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详细地进行信息披露；</p> <p>(3) 本公司将确保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性、批准程序的合规性，最大程度地保护股东利益；</p> <p>(4) 本公司将尽量减少、避免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遵循公平合理、价格公允的原则，与关联方依法签订规范的交易协议；</p>	2025 年 01 月 10 日	正常履行中

		<p>(5) 本公司在实际工作中将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确保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最大程度地保护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p> <p>2、直接控股股东 Sky Line、间接控股股东 EVER-ISLAND 承诺</p> <p>(1) 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将尽量减少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2) 本企业承诺不利用作为公司控股股东的地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p> <p>(3) 上述承诺在本企业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p> <p>3、实际控制人颜睿志承诺</p> <p>(1)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或本人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将尽量减少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2) 本人承诺不利用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地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p> <p>(3) 上述承诺在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p> <p>(4) 本人近亲属亦应遵守上述承诺。</p> <p>4、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p> <p>(1) 本人、本人控制的企业，或本人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将尽量减少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2) 本人承诺不利用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地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p> <p>(3) 上述承诺在本人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p> <p>(4) 本人近亲属亦应遵守上述承诺。</p> <p>5、持股 5%以上的股东珠海晟澜承诺</p> <p>(1) 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将尽量减少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	--	------------------------------------------------------------------------------------------------------------------------------------------------------------------------------------------------------------------------------------------------------------------------------------------------------------------------------------------------------------------------------------------------------------------------------------------------------------------------------------------------------------------------------------------------------------------------------------------------------------------------------------------------------------------------------------------------------------------------------------------------------------------------------------------------------------------------------------------------------------------------------------------------------------------------------------------------------------------------------------------------------------------------------------------------------------------------------------------------------------------------------------------------------------------------------------------------------------------------------------------------------------------------------------------------------------------------------------------------------------------------------------	--	--

			(2) 上述承诺在本企业作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EVER-ISLAND LTD. ;Sky Line Group Ltd. ;颜睿志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p> <p>1、直接控股股东 Sky Line、间接控股股东 EVER-ISLAND 承诺</p> <p>(1) 于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以下简称“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存在竞争的业务（以下简称“竞争业务”）；</p> <p>(2)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从事或参与任何竞争业务，且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新设或投资于任何从事竞争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等；</p> <p>(3)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主营业务范围，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公司拓展后的主营业务相竞争；若与公司拓展后的主营业务产生竞争，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经营相竞争业务、或将相竞争业务纳入到公司、或将相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等方式避免同业竞争；</p> <p>(4) 上述承诺在本企业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p> <p>(5) 如违反上述任一项承诺，本企业愿意承担由此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赔偿责任及与此相关费用的支出。”</p> <p>2、实际控制人颜睿志承诺</p> <p>(1) 于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以下简称“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存在竞争的业务（以下简称“竞争业务”）；</p> <p>(2)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从事或参与任何竞争业务，且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新设或投资于任何从事竞争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等；</p> <p>(3)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主营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公司拓展后的主营业务相竞争；若与公司拓展后的主营业务产生竞争，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经营相竞争业务、或将相竞争业务纳入到公司、或将相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等方式避免同业竞争；</p> <p>(4) 上述承诺在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p> <p>(5) 本人近亲属亦应遵守上述承诺；</p> <p>(6) 如违反上述任一项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赔偿责任及与此相关费用的支出。</p>	2025 年 01 月 10 日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EVER-ISLAND LTD. ;Sky Line Group Ltd. ;黄强;金昉音;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翁文星;颜睿志;张照欣	稳定股价承诺	为维护公众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已通过股东大会制定《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以下简称“《稳定股价预案》”）。公司、直接控股股东 Sky Line、间接控股股东 EVER-ISLAND、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外部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司上市（以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之日为准）后三年内，若公司持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持续低于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	2025 年 01 月 10 日	上市后三年	正常履行中

		<p>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下同），则将严格依照《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中规定的相关程序通过增持公司股票等方式启动稳定股价措施。</p> <p>《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具体内容如下：</p> <p>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p> <p>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最近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p> <p>2、股价稳定措施的方式及顺序</p> <p>股价稳定措施包括：（1）公司回购股票；（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3）董事（不含独立董事，下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等方式。选用前述方式时应考虑：（1）不能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2）不能迫使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履行要约收购义务。</p> <p>股价稳定措施的实施顺序如下：</p> <p>（1）第一选择为公司回购股票，但如公司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则第一选择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p> <p>（2）第二选择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在下列情形之一出现时将启动第二选择：</p> <p>① 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要约收购义务；或</p> <p>② 公司虽实施股票回购计划但仍未满足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p> <p>（3）第三选择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p> <p>启动该选择的条件为：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如公司股票仍未满足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并且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要约收购义务。</p> <p>单一会计年度，公司需强制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义务限一次。</p> <p>3、实施公司回购股票的程序</p> <p>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将召开董事会，依法作出实施回购股票的决议、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并履行相应公告程序。公司将在董事会决议出具之日起后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对实施回购股票作出决议，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后公司将依法履行相应的公告、备案及通知债权人等义务。在满足法定条件下依照决议通过的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中所规定的价格区间、期限实施回购。</p> <p>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p> <p>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总额的 10%，公司单次回购股份的</p>		
--	--	------------------------------------------------------------------------------------------------------------------------------------------------------------------------------------------------------------------------------------------------------------------------------------------------------------------------------------------------------------------------------------------------------------------------------------------------------------------------------------------------------------------------------------------------------------------------------------------------------------------------------------------------------------------------------------------------------------------------------------------------------------------------------------------------------------------------------------------------------------------------------------------------------------------------------------------------------------------------------------------------------------------------------------------------------------------------------------------------------------------------------------------------------------------------------------------------------------------------------------------------------------------------------------------------------------------------------------------------------------------------------------------------------------	--	--

		<p>数量不超过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2%，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p> <p>除非出现下列情形，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决议作出之日起 6 个月内回购股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li> <li>(2) 继续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li> </ol> <p>单次实施回购股票完毕或终止后，就本次回购的公司股票，公司将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办理。</p> <p>4、实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的程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启动程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① 公司未实施股票回购计划               <p>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情况下，并且在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要约收购义务的前提下，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或公司股东大会作出不实施回购股票计划的决议之日后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p> </li> <li>② 公司已实施股票回购计划               <p>公司虽实施股票回购计划但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在公司股票回购计划实施完毕或终止后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p> </li> </ol> </li> <li>(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的计划           <p>在履行相应的公告等义务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在满足法定条件下依照方案中所规定的价格区间、期限实施增持。</p> <p>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不得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实施增持公司股票提供资金支持。</p>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增持公司股票的形式稳定公司股价，遵循下述规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① 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单个稳定股价具体方案中，用于增持股票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其最近一次获得的现金分红金额的 10%；</li> <li>② 在一个会计年度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多个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情况下，股东在该会计年度内用于增持股票的资金金额合计不超过该股东最近一次获得的公司现金分红金额的 30%；</li> <li>③ 单次及/或连续十二个月增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li> <li>④ 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相关人员应向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且在增持行为完成后的 6 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同时，公司可扣留其下一年度与履行增持股份义务所需金额相对应的应得现金分红。如下一年度其应得现金分红不足用于扣留，该扣留义务将顺延至以后年度，直至累计扣留金额与其应履行增持股份义务所需金额相等或控股股东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为止。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按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li> </ol> </li> </ol>		
--	--	--------------------------------------------------------------------------------------------------------------------------------------------------------------------------------------------------------------------------------------------------------------------------------------------------------------------------------------------------------------------------------------------------------------------------------------------------------------------------------------------------------------------------------------------------------------------------------------------------------------------------------------------------------------------------------------------------------------------------------------------------------------------------------------------------------------------------------------------------------------------------------------------------------------------------------------------------------------------------------------------------------------------------------------------------------------------------------------------------------------------------------------------------------------------------------------------------------------------------------------------------------------------------------------------------------------------------------------------------------------------------------------------------------------------------------------------------------------------------------------------------------------------------------------------------------------------------------------------------------------------------------------------------------------------	--	--

		<p>权机关的认定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除非出现下列情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在增持方案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实施增持公司股票计划：</p> <p>① 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p> <p>② 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p> <p>③ 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p> <p>5、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程序</p> <p>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并且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要约收购义务的情况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增持公司股票，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具体增持股票的数量等事项将提前公告。</p> <p>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增持公司股票的形式稳定公司股价，应遵循下述原则：</p> <p>（1）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单个稳定股价具体方案中，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其因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而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的 10%；</p> <p>（2）在一个会计年度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多个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情况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用于增持股份的累计资金金额不超过其因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而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的 50%；</p> <p>（3）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相关人员应向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且在增持行为完成后的 6 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同时，公司将扣留该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与履行上述增持股份义务所需金额相对应的薪酬，直至该等人员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为止。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按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关的认定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超过上述标准的，本项股价稳定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会计年度继续出现稳定股价情形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p> <p>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在达到以下条件之一的情况下终止：</p> <p>（1）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p> <p>（2）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p> <p>（3）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其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EVER-ISLAND LTD. ;Sky Line Group Ltd. ;哈宁；胡旭阳；黄强；金昉音；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史兴松；翁文星；颜睿志；张元杰；张照欣	其他承诺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公司承诺 鉴于公司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公司的总股本和净资产都将有较大幅度的增加，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预期收益前，公司净利润如未能实现相应幅度的增长，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等股东即期回报将出现一定幅度下降。公司拟通过以下方式努力提升经营水平，增加未来收益，实现可持续发展，以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具体如下：	2025 年 01 月 10 日	正常履行中

		<p>(1) 加强募集资金管理, 确保募集资金规范和有效使用</p> <p>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管理和使用。为保障公司规范、有效的使用募集资金, 本次募集资金到账后, 公司董事会将持续监督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保障募集资金按照规定用于指定的投资项目、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人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 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 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p> <p>(2) 加快募投项目进度,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p> <p>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的发展战略, 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和经济效益。随着募投项目逐步进入稳定回报期后, 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经营业绩将会显著提升, 有助于填补本次发行对股东即期回报的摊薄。募集资金到位后, 公司将加快募投项目建设, 尽快产生经济效益。</p> <p>(3) 完善公司治理, 强化内部控制</p> <p>公司已根据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各专门委员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和高级管理层的管理架构, 形成了科学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完整、合理且有效。公司将继续加强企业内部控制, 加强成本管理并强化预算执行监督, 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p> <p>随着未来规模扩张以及业务的增长, 公司将不断深化内部治理完善, 不断健全和优化内部控制, 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 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 做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 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 维护公司整体利益, 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 为公司经营决策提供制度保障。</p> <p>(4) 积极巩固公司核心竞争力, 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p> <p>公司将致力于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核心竞争优势、提高产能, 加大研发投入, 扩大产品与技术领先优势, 努力实现收入水平与盈利能力的双重提升。公司将提升企业内部经营管理效能, 优化预算管理, 加强成本管理, 同时全面有效控制公司经营风险, 保障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and 综合竞争力。</p> <p>(5) 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 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p> <p>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公司在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中进一步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分配形式和股票股利分配条件等, 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以及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原则, 强化了中小投资者权益保障机制。公司已经制定了公司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 建立了健全有效的股东回报机制。公司将严格实施相关利润分配制度, 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努力提高所有股东的即期回报。</p> <p>2、直接控股股东 Sky Line、间接控股股东 EVER-ISLAND 承诺</p> <p>(1)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 公司净资产规模将大幅增加, 总股本亦相应增加,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从投入到实现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 因此, 短期内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可能出现下降。针对此情</p>		
--	--	-----------------------------------------------------------------------------------------------------------------------------------------------------------------------------------------------------------------------------------------------------------------------------------------------------------------------------------------------------------------------------------------------------------------------------------------------------------------------------------------------------------------------------------------------------------------------------------------------------------------------------------------------------------------------------------------------------------------------------------------------------------------------------------------------------------------------------------------------------------------------------------------------------------------------------------------------------------------------------------------------------------------------------------------------------------------------------------------------------------------------------------------------------------------------------------------------------------------------------------------------------------------------------------------------------------------------------------------------------------------------------------------------------------------------------------------------------------------------------	--	--

		<p>况，本企业承诺将督促公司采取措施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p> <p>(2) 若公司董事会决议采取措施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本企业承诺就该等表决事项在股东大会中以本企业控制的股份投赞成票。</p> <p>(3) 本企业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p> <p>(4) 本承诺经本企业签署后即具有法律效力。本企业将严格履行本承诺中的各项承诺。本企业自愿接受监管机构、社会公众等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3、实际控制人颜睿志承诺</p> <p>(1)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公司净资产规模将大幅增加，总股本亦相应增加，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从投入到实现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因此，短期内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可能出现下降。针对此情况，本人承诺将督促公司采取措施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p> <p>(2) 若公司董事会决议采取措施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本人承诺就该等表决事项在股东大会中以本人控制的股份投赞成票。</p> <p>(3) 本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p> <p>(4) 本承诺经本人签署后即具有法律效力。本人将严格履行本承诺中的各项承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社会公众等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4、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p> <p>(1) 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 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 本人承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规定和规则、以及公司制度规章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行为规范的要求，不利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 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 若公司后续推出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6) 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7)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EVER-ISLAND LTD. ;Sky Line Group Ltd. ;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颜睿志	其他承诺	关于欺诈发行股份购回的承诺 1、公司承诺 (1) 保证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 如果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直接控股股东 Sky Line、间接控股股东 EVER-	2025 年 01 月 10 日	正常履行中

		<p>ISLAND 承诺</p> <p>(1) 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p> <p>(2) 如果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 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 本企业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 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p>3、实际控制人颜睿志承诺</p> <p>(1) 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p> <p>(2) 如果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 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 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 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EVER-ISLAND LTD. ;Sky Line Group Ltd. ;郭金香;哈宁;胡旭阳;黄强;江显伟;金昉音;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陆维春;史兴松;翁文星;颜睿志;张元杰;张照欣	<p>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p> <p>1、公司承诺</p> <p>(1) 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 若公司向深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部门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的股份包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p> <p>(3) 若公司向深交所提交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2、直接控股股东 Sky Line、间接控股股东 EVER-ISLAND 承诺</p> <p>(1) 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企业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 若公司向深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企业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部门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同时督促公司履行股份回购事宜的决策程序，并在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时，本企业将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上以本企业控制的股份投赞成票。</p> <p>(3) 若公司向深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3、实际控制人颜睿志承诺</p> <p>(1) 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p>	2025 年 01 月 10 日	正常履行中

		<p>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 若公司向深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 本人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部门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 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 同时督促公司履行股份回购事宜的决策程序, 并在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时, 本人将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上以本人控制的股份投赞成票。</p> <p>(3) 若公司向深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 本人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4、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p> <p>(1) 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 若公司向深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 本人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部门认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EVER-ISLAND LTD. ;Sky Line Group Ltd. ;郭金香;哈宁;胡旭阳;黄强;江显伟;金昉音;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陆维春;史兴松;翁文星;颜睿志;张元杰;张照欣	<p>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p> <p>1、公司承诺</p> <p>(1) 公司将严格履行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p> <p>(2) 如因非不可抗力原因导致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 公司将视具体情况采取如下一项或多项措施:</p> <p>①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及解决措施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②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p> <p>③因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 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 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p> <p>(3) 如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 公司将采取如下措施:</p> <p>①及时、充分披露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不可抗力的具体情况;</p> <p>②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 尽可能地保护公司和公司投资者的利益, 公司还应说明原有承诺在不可抗力消除后是否继续实施, 如不继续实施的, 公司应根据实际情况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 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4) 对未履行其已作出承诺、或因该等人士的自身原因导致公司未履行已作出承诺的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将立即停止对其进行现金分红, 和/或停发其应在公司领取的薪酬、津贴, 直至该等人士履行相关承诺。</p> <p>2、直接控股股东 Sky Line、间接控股股东 EVER-ISLAND 承诺</p> <p>(1) 本企业将严格履行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p> <p>(2) 如因非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 本企业将视具体情况采取如下一项或多项措施:</p> <p>①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p>	2025 年 01 月 10 日	正常履行中

		<p>因及解决措施并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②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p> <p>③如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者其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公司或者其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④如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企业应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如当年度现金分配已经完成,则从下一年度的现金分红中扣减;</p> <p>⑤如本企业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p> <p>(3) 如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企业将采取如下措施:</p> <p>①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②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和公司投资者的利益,本企业应通过公司说明原有承诺在不可抗力消除后是否继续实施,如不继续实施的,本企业应根据实际情况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3、实际控制人颜睿志承诺</p> <p>(1) 本人将严格履行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p> <p>(2) 如因非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如下一项或多项措施:</p> <p>①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及解决措施并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②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p> <p>③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者其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④如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立即停发本人应从公司领取的薪酬、津贴,直至本人履行相关承诺,并有权扣减本人应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如当年度现金分配已经完成,则从下一年度的现金分红中扣减;</p> <p>⑤如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p> <p>(3) 如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如下措施:</p> <p>①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②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和公司投资者的利益,本人应通过公司说明原有承诺在不可抗力消除后是否继续实施,如不继续实施的,本人应根据实际情况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4、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p> <p>(1) 本人将严格履行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p> <p>(2) 如因非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如下一项或多项措施:</p> <p>①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及解决措施并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	--	-------------------------------------------------------------------------------------------------------------------------------------------------------------------------------------------------------------------------------------------------------------------------------------------------------------------------------------------------------------------------------------------------------------------------------------------------------------------------------------------------------------------------------------------------------------------------------------------------------------------------------------------------------------------------------------------------------------------------------------------------------------------------------------------------------------------------------------------------------------------------------------------------------------------------------------------------------------------------------------------------------------------------------------------------------------------------------------------------------------------------------------------------------------------------------------------------------------------------------------------------------------------------------------------------------------------------------------------------------------------------------------------------------------------	--	--

			<p>②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p> <p>③如因本人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者其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④如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立即停发本人应在公司领取的薪酬、津贴，直至本人履行相关承诺；若本人持有公司股份，公司有权扣减本人从公司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如当年度现金分配已经完成，则从下一年度应向本人分配的现金分红中扣减；</p> <p>⑤如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p> <p>(3) 如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如下措施：</p> <p>①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②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和公司投资者的利益，本人应通过公司说明原有承诺在不可抗力消除后是否继续实施，如不继续实施的，本人应根据实际情况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公司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专项承诺</p> <p>公司就股东信息披露事项作出如下承诺：</p> <p>1、本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中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股东信息；</p> <p>2、本公司历史沿革中不存在股份代持、委托持股等情形，不存在股权争议或潜在纠纷等情形；</p> <p>3、本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不存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系统在职或离职人员入股的情形，不涉及中国证监会系统在职或离职人员不当入股的情形；</p> <p>4、本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p> <p>5、本公司股东不存在以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情形；</p> <p>6、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p>	2025年01月10日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EVER-ISLAND LTD. ;Sky Line Group Ltd. ;颜睿志	其他承诺	<p>关于业绩下滑延长股份锁定期的承诺</p> <p>1、公司直接控股股东 Sky Line、间接控股股东 EVER-ISLAND 承诺</p> <p>(1) 公司上市当年较上市前一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本人/本企业所持股份原锁定期的基础上延长本人/本企业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 12 个月；</p> <p>(2) 公司上市第二年较上市前一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本人/本企业所持股份原锁定期及本承诺第 1 项基础上（如适用）延长本人/本企业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 12 个月；</p> <p>(3) 公司上市第三年较上市前一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本人/本企业所持股份原锁定期及本承诺第 1、2 项基础上（如适用）延长本人/本企业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 12 个月。</p> <p>2、公司实际控制人颜睿志承诺</p> <p>(1) 公司上市当年较上市前一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p>	2025年01月10日	上市后三年 正常履行中

		<p>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本人/本企业所持股份原锁定期的基础上延长本人/本企业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p> <p>(2) 公司上市第二年较上市前一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本人/本企业所持股份原锁定期及本承诺第 1 项基础上（如适用）延长本人/本企业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p> <p>(3) 公司上市第三年较上市前一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本人/本企业所持股份原锁定期及本承诺第 1、2 项基础上（如适用）延长本人/本企业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p>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会计政策变更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相关部分。

##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8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飞、刘露璐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年、4 年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期间共产生内部控制审计费 55.00 万元。

##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租赁情况主要为因日常经营需要，租赁场所及设备等，各项租赁全年产生的费用对公司报告期的利润未产生重大影响。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份变动情况

####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00,000,000	100.00%	0	0	0	0	0	200,000,000	100.00%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32,929,401	16.46%	0	0	0	0	0	32,929,401	16.46%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32,929,401	16.46%	0	0	0	0	0	32,929,401	16.46%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外资持股	167,070,599	83.54%	0	0	0	0	0	167,070,599	83.54%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67,070,599	83.54%	0	0	0	0	0	167,070,599	83.54%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	0	0	0	0	0.00%
1、人民币普通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200,000,000	100.00%	0	0	0	0	0	200,0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Sky Line Group Ltd.	149,184,713	0	0	149,184,713	首发前限售股	2028年1月10日
晟澜（珠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516,238	0	0	15,516,238	首发前限售股	2026年1月10日
Humble Elepha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7,231,764	0	0	7,231,764	首发前限售股	2026年1月10日
CPE Investment (Hong Kong) 2021 Limited	5,423,823	0	0	5,423,823	首发前限售股	2026年1月10日
珠海华金领越智能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689,675	0	0	3,689,675	首发前限售股	2026年1月10日
珠海华金尚盈三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89,675	0	0	3,689,675	首发前限售股	2026年1月10日
湖南璞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46,914	0	0	3,246,914	首发前限售股	2026年1月10日
PuXin One Hong Kong Limited	3,069,810	0	0	3,069,810	首发前限售股	2026年1月10日
珠海市谦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43,773	0	0	2,543,773	首发前限售股	2026年1月10日
无锡方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13,805	0	0	2,213,805	首发前限售股	2026年1月10日
苏州汾湖勤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29,321	0	0	2,029,321	首发前限售股	2026年1月10日
Ever-Reliance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 Limited	1,527,710	0	0	1,527,710	首发前限售股	2026年1月10日
Tusk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632,779	0	0	632,779	首发前限售股	2026年1月10日
合计	200,000,000	0	0	200,000,000	--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	----	---------------------	----	---------------------------------	---	-----------------------------------------	---	--------------------	---

####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Sky Line Group Ltd.	境外法人	74.59%	149,184,713	0	149,184,713	0	不适用	0
晟澜（珠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7.76%	15,516,238	0	15,516,238	0	不适用	0
Humble Elepha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境外法人	3.62%	7,231,764	0	7,231,764	0	不适用	0
CPE Investment (Hong Kong) 2021 Limited	境外法人	2.71%	5,423,823	0	5,423,823	0	不适用	0
珠海华金领越智能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1.84%	3,689,675	0	3,689,675	0	不适用	0
珠海华金尚盈三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84%	3,689,675	0	3,689,675	0	不适用	0
湖南璞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2%	3,246,914	0	3,246,914	0	不适用	0
PuXin One Hong	境外	1.53%	3,069,810	0	3,069,810	0	不适用	0

Kong Limited	法人									
珠海市谦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7%	2,543,773	0	2,543,773	0	不适用	0		
无锡方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11%	2,213,805	0	2,213,805	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华金尚盈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珠海铧盈投资有限公司、华金领越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珠海华金领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均系珠海华金资本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 100% 股权的子公司。除上述情形外, 上述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Sky Line Group Ltd.					0	人民币普通股	0			
晟澜(珠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人民币普通股	0			
Humble Elepha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0	人民币普通股	0			
CPE Investment(Hong Kong)2021 Limited					0	人民币普通股	0			
珠海华金领越智能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0	人民币普通股	0			
珠海华金尚盈三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人民币普通股	0			
湖南璞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人民币普通股	0			
PuXin One Hong Kong Limited					0	人民币普通股	0			
珠海市谦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人民币普通股	0			
无锡方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人民币普通股	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 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报告期内, 公司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相同, 华金尚盈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珠海铧盈投资有限公司、华金领越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珠海华金领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均系珠海华金资本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 100% 股权的子公司。除上述情形外,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无									

持股 5% 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外商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Sky Line Group Ltd.	颜睿志	2013 年 07 月 29 日	R79070	控股型公司，作为投资平台控股公司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 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外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颜睿志	本人	中国台湾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详见本报告第四节七（2）董事任职情况介绍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 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本报告“第六节 重要事项”的“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4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安永华明（2025）审字第 70052557_B01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飞、刘露璐

#### 审计报告正文

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对下述每一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描述也以此为背景。

我们已经履行了本报告“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阐述的责任，包括与这些关键审计事项相关的责任。相应地，我们的审计工作包括执行为应对评估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而设计的审计程序。我们执行审计程序的结果，包括应对下述关键审计事项所执行的程序，为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收入确认	

<p>2024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中商品销售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653,499,760.49 元，公司财务报表中商品销售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332,309,222.24 元。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不同客户适用的贸易条款及风险和报酬转移时点各异，该集团在商品交付至指定地点，或者报关装船，或者经客户领用并组装下线时点作为销售收入的确认时点。</p> <p>由于收入是该集团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调节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其收入确认是否在恰当的财务报表期间入账也可能存在潜在错报，因此我们将销售商品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20，收入相关财务报表披露参见附注五、35 及附注十六、4。</p>	<p>我们的审计程序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了解、评价并测试与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执行；</li> <li>2) 获取并复核主要客户销售合同，检查主要客户的销售合同条款及合同条款的实际执行情况，并评价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li> <li>3) 向客户抽样函证应收账款余额及当期销售额；对于未回函的客户，执行检查销售出库单、货物签收记录、销售发票及期后收款等替代性程序；</li> <li>4) 对主要产品的收入、成本和毛利，结合市场及行业趋势和业务拓展等因素，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li> <li>5) 抽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或订单、销售出库单、货物物流签收记录、货物领用单或领用结算对账单、销售发票等原始单据；</li> <li>6) 执行销售收入截止性测试，复核收入是否确认在恰当的会计期间；</li> <li>7) 检查与收入相关的财务报表披露。</li> </ol>
----------------------------------------------------------------------------------------------------------------------------------------------------------------------------------------------------------------------------------------------------------------------------------------------------------------------------------------------------------------------	------------------------------------------------------------------------------------------------------------------------------------------------------------------------------------------------------------------------------------------------------------------------------------------------------------------------------------------------------------------------------------------------------------------------------------------------------------------

#### 四、其他信息

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 就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影响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8,025,199.15	330,627,587.2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333,369.07	5,981,631.57
应收账款	155,387,396.46	140,150,649.13
应收款项融资	13,309,623.00	15,277,378.40
预付款项	1,497,766.79	852,043.4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816,587.44	1,176,674.7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1,296,626.16	78,643,659.7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5,769,129.60	34,057,076.77
流动资产合计	699,435,697.67	606,766,700.9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3,133,739.42	2,470,435.27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957,864.39	10,824,243.4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170,244.53	4,706,098.3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6,932,283.87	203,588,908.68
在建工程	210,678,229.47	126,411,765.7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5,645,274.01	62,968,951.40
无形资产	25,603,344.68	26,227,335.8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815,201.65	13,158,121.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100,089.61	8,154,767.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4,245.56	575,981.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5,500,517.19	459,086,609.72
资产总计	1,254,936,214.86	1,065,853,310.7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9,624,272.14	56,419,814.4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33,518.33	681,023.9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5,297,949.22	21,949,023.24
应交税费	9,515,960.44	7,168,968.99
其他应付款	55,128,700.98	49,931,033.36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146,707.73	10,006,123.96
其他流动负债	47,788,298.08	1,596,207.82
流动负债合计	209,035,406.92	147,752,195.7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438,770.97	1,918,136.59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8,571,942.94	55,612,719.3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2,925,074.04	15,085,200.5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2,935,787.95	72,616,056.46
负债合计	291,971,194.87	220,368,252.2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21,767,649.28	410,277,330.67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0,893,077.99	-11,330,449.0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315,357.38	12,139,711.6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30,775,091.32	234,398,465.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62,965,019.99	845,485,058.4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962,965,019.99	845,485,058.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54,936,214.86	1,065,853,310.71

法定代表人: 颜睿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照欣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照欣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9,576,932.78	162,833,227.4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93,803,203.40	81,278,343.8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055,923.54	404,383.97
其他应收款	153,447,379.07	59,690,609.62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53,098,352.21	50,637,587.86
其中: 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6,267,847.82	22,724,707.61
流动资产合计	527,249,638.82	377,568,860.4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 849, 595. 00	1, 124, 779. 00
长期股权投资	213, 861, 762. 77	208, 306, 630. 2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 957, 864. 39	10, 824, 243. 4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 170, 244. 53	4, 706, 098. 3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3, 656, 104. 24	156, 980, 964. 38
在建工程	5, 201, 362. 82	14, 561, 514. 7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1, 794, 519. 53	19, 492, 617. 46
无形资产	104, 129. 78	78, 868. 9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 983, 274. 24	7, 942, 496. 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4, 188, 301. 33	4, 472, 059. 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6, 749. 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6, 767, 158. 63	428, 607, 021. 46
资产总计	954, 016, 797. 45	806, 175, 881. 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5, 740, 195. 29	21, 023, 733. 0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1, 694, 554. 71	7, 049, 516. 61
应交税费	4, 368, 458. 49	4, 414, 183. 14
其他应付款	9, 222, 558. 06	10, 443, 454. 7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 110, 826. 12	4, 325, 167. 25
其他流动负债	46, 428, 101. 79	174, 716. 98
流动负债合计	92, 564, 694. 46	47, 430, 771. 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8,172,294.75	15,815,529.0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2,925,074.04	15,085,200.5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097,368.79	30,900,729.54
负债合计	123,662,063.25	78,331,501.2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28,443,869.58	416,953,550.9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8,535,815.26	-7,799,393.0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315,357.38	12,139,711.66
未分配利润	189,131,322.50	106,550,511.03
所有者权益合计	830,354,734.20	727,844,380.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54,016,797.45	806,175,881.87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59,499,871.43	563,973,153.18
其中：营业收入	659,499,871.43	563,973,153.1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32,801,427.59	458,797,921.84
其中：营业成本	344,226,171.54	301,758,284.5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863,673.95	4,399,900.96

销售费用	44,756,190.96	41,102,209.53
管理费用	121,600,078.47	98,891,757.00
研发费用	27,333,868.76	25,918,943.81
财务费用	-9,978,556.09	-13,273,174.02
其中：利息费用	2,559,746.70	1,450,841.81
利息收入	8,495,554.12	10,941,243.66
加：其他收益	4,579,904.32	6,405,952.9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4,146.20	706,098.3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78,584.22	-555,486.9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072,910.18	-7,135,333.7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28,579.99	-415,607.9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2,262,419.97	104,180,854.07
加：营业外收入	139,280.44	40,136.16
减：营业外支出	35,639.26	74,672.9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2,366,061.15	104,146,317.24
减：所得税费用	16,813,789.32	14,228,406.3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5,552,271.83	89,917,910.9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5,552,271.83	89,917,910.9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5,552,271.83	89,917,910.91
2.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37,371.06	-15,638,357.0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37,371.06	-15,638,357.0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36,422.19	-11,941,057.82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36,422.19	-11,941,057.82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73,793.25	-3,697,299.25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162,264.82	-3,686,596.72
7. 其他	11,528.43	-10,702.5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5,989,642.89	74,279,553.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5,989,642.89	74,279,553.8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53	0.45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53	0.4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颜睿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照欣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照欣

####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36,738,589.55	269,209,842.10
减：营业成本	190,998,485.34	161,701,357.34
税金及附加	2,662,293.47	2,125,738.94
销售费用	2,046,926.68	1,312,575.48
管理费用	33,793,990.67	25,882,598.97
研发费用	13,576,942.49	13,208,464.85
财务费用	-11,680,926.20	-9,563,596.25
其中：利息费用	1,083,759.79	2,985,989.07
利息收入	9,864,044.90	10,803,006.08
加：其他收益	2,737,662.65	4,780,280.2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		

融资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4,146.20	706,098.3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3,414.99	-21,720.2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80,581.60	-4,941,097.5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92,355.61	-393,948.3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5,836,333.75	74,672,315.21
加：营业外收入		800.01
减：营业外支出	25,074.95	5,675.2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5,811,258.80	74,667,440.00
减：所得税费用	14,054,801.61	10,103,586.9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1,756,457.19	64,563,853.0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1,756,457.19	64,563,853.0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36,422.19	-11,941,057.8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36,422.19	-11,941,057.82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36,422.19	-11,941,057.82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1,020,035.00	52,622,795.2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69, 858, 286. 01	552, 757, 669. 0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420, 967. 82	4, 436, 792. 1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891, 226. 70	61, 514, 469. 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6, 170, 480. 53	618, 708, 930. 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1, 647, 822. 96	225, 876, 451. 3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4, 396, 388. 26	168, 379, 916. 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 848, 265. 75	44, 712, 832. 6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 444, 396. 38	41, 349, 130. 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6, 336, 873. 35	480, 318, 330. 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 833, 607. 18	138, 390, 599. 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73, 908. 20	124, 053. 6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 484, 993. 72	60, 116, 929. 5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1, 358, 901. 92	60, 240, 983. 2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5, 897, 573. 79	133, 192, 013. 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 000, 000. 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 000, 000. 00	199, 860, 368. 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6, 897, 573. 79	334, 052, 382. 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 538, 671. 87	-273, 811, 399. 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34,884.00	208,152.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441.25	17,388.8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37,869.12	19,778,747.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095,194.37	20,004,288.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95,194.37	-20,004,288.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17,651.82	1,236,651.5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4,717,392.76	-154,188,436.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6,566,782.22	340,755,218.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1,284,174.98	186,566,782.22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6,524,800.12	281,306,220.6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94,942.54	4,058,717.2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28,490.47	27,329,131.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4,448,233.13	312,694,069.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5,067,057.08	102,275,596.8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452,437.51	63,421,098.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595,210.27	22,365,713.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19,985.74	6,048,826.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1,334,690.60	194,111,235.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113,542.53	118,582,833.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84,842.06	4,236,194.4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147,159.89	81,674,449.9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132,001.95	85,910,644.3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407,281.49	36,316,364.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400,000.00	181,964,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4,807,281.49	219,280,364.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675,279.54	-133,369,720.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393,842.98	171,856,848.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393,842.98	171,856,848.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93,842.98	-155,856,848.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48,258.06	1,814,351.8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492,678.07	-168,829,383.3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084,254.71	264,913,638.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9,576,932.78	96,084,254.71

##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0				410,277,330.67		-11,330,449.05		12,139,711.66		234,398,465.21		845,485,058.49	845,485,058.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0				410,277,330.67		-11,330,449.05		12,139,711.66		234,398,465.21		845,485,058.49	845,485,058.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490,318.61		437,371.06		9,175,645.72		96,376,626.11		117,479,961.50	117,479,961.50	
(一)综合收益总额							437,371.06				105,552,271.83		105,989,642.89	105,989,642.89	
(二)所					11,490,318.61								11,490,318.61	11,490,318.61	

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 本														
1. 所有者 投入的普 通股														
2. 其他权 益工具持 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 付计入所 有者权益 的金额				11,490,318.61							11,490,318.61		11,490,318.61	
4. 其他														
(三) 利 润分配								9,175,645.72		-9,175,645.72				
1. 提取盈 余公积								9,175,645.72		-9,175,645.72				
2. 提取一 般风险准 备														
3. 对所有 者(或股 东)的分 配														
4. 其他														
(四) 所 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 积转增资 本(或股 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00			421,767,649.28		-10,893,077.99		21,315,357.38		330,775,091.32		962,965,019.99		962,965,019.9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其他权益工具		减		专		一		其			

	股本	具			资本公积	： 库 存 股	其他综合收益	项 储 备	盈余公积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他	小计	股 东 权 益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 期末余额	200,000,000.0 0				399,527,963.2 7		4,307,908.02		5,683,326.35		150,936,939.6 1		760,456,137.2 5		760,456,137.2 5	
加： 会计政策 变更																
前 期差错更 正																
其 他																
二、本年 期初余额	200,000,000.0 0				399,527,963.2 7		4,307,908.02		5,683,326.35		150,936,939.6 1		760,456,137.2 5		760,456,137.2 5	
三、本期 增减变动 金额（减 少以 “-”号 填列）					10,749,367.40			15,638,357.0 7		6,456,385.31		83,461,525.60		85,028,921.24		85,028,921.24
(一) 综 合收益总 额							15,638,357.0 7				89,917,910.91		74,279,553.84		74,279,553.84	
(二) 所 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 本					10,749,367.40								10,749,367.40		10,749,367.40	
1. 所有者 投入的普 通股																
2. 其他权																

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749,367.40							10,749,367.40		10,749,367.4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456,385.31		-6,456,385.31				
1. 提取盈余公积								6,456,385.31		-6,456,385.3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00			410,277,330.67		11,330,449.05		12,139,711.66		234,398,465.21		845,485,058.49		845,485,058.49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2024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0				416,953,550.97		7,799,393.07		12,139,711.66	106,550,511.03		727,844,380.5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0			416,953,550.97		7,799,393.07		12,139,711.66	106,550,511.03		727,844,380.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1,490,318.61		-736,422.19		9,175,645.72	82,580,811.47		102,510,353.6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36,422.19			91,756,457.19		91,020,035.0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490,318.61							11,490,318.6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490,318.61							11,490,318.61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9,175,645.72	-9,175,645.72		
1. 提取盈余公积								9,175,645.72	-9,175,645.7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00			428,443,869.58		— 8,535,815.26		21,315,357.38	189,131,322.50		830,354,734.2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0				406,204,183.57		4,141,664.75		5,683,326.35	48,443,043.26		664,472,217.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0				406,204,183.57		4,141,664.75		5,683,326.35	48,443,043.26		664,472,217.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749,367.40		— 11,941,057.82		6,456,385.31	58,107,467.77		63,372,162.6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11,941,057.82			64,563,853.08		52,622,795.2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749,367.40							10,749,367.4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749,367.40							10,749,367.4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456,385.31	-6,456,385.31		
1. 提取盈余公积								6,456,385.31	-6,456,385.3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00			416,953,550.97		-7,799,393.07		12,139,711.66	106,550,511.03		727,844,380.59

### 三、公司基本情况

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前身为江门市钧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原公司”），原公司于2014年1月13日成立。2022年3月14日，原公司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本公司名称为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700090124276R，营业期限至2044年1月10日。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00,000元，于2025年1月10日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6,666,700股，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总部位于江门市新会区崖门镇新财富环保电镀基地202座第二、三、四层。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主要经营活动为：研发、生产经营熔断器、熔断器复合金线材、过电压保护组件、过电流保护组件、静电防护组件、高频组件、电容器、滤波器、补偿器、温度传感器、精密型电阻器及其半成品、高密度互连积层板、多层挠性板、刚性印刷电路板及其半成品、自动化精密设备、功能型新材料，金属、陶瓷电镀处理。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Sky Line Group Ltd.，最终控股方为颜睿志。

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4月24日决议批准报出。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财务报表还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以及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2、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本集团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 4、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占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总额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200 万元

###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6、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当且仅当投资方具备下列三要素时，投资方能够控制被投资方：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回报；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

##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投资者以外币投入的资本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初始确认时所采用的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境外经营，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除非汇率波动使得采用该汇率折算不适当，则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的按处置比例计算。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者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规定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并且该合同条款规定，根据通常由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4) 金融工具减值**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关于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等披露参见附注九、1。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以及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以逾期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划分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本集团根据合同约定收款日计算逾期账龄。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减值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若某一对手方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对手方显著不同，对应收该对手方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减值准备的核销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集团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 **(5) 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 10、存货

存货包括原材料、半成品、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和周转材料。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原材料、半成品和周转材料按类别计提，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和库存商品按库龄组合计提。库龄组合，考虑不同类型存货呆滞风险及未来市场需求、产品迭代及历史经验后，按照库龄区间分别估计可变现净值经验数据来确定相关存货的可变现净值。

## 11、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初始投资成本：支付现金取得的，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 12、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

###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4-20 年	0-10%	4.50-7.14%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4 年	0-10%	6.43-33.33%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年	0-10%	18.00-33.33%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5 年	0-10%	18.00-25.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年	0-10%	9.00-33.33%

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的，适用不同折旧率和折旧方法。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 13、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标准如下：

类别	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
房屋及建筑物	建造完工并符合交付验收
机器设备	交付且已调试安装完毕
电子设备	交付实物
运输工具	交付并达到可使用状态
其他设备	交付并达到可使用状态

## 14、无形资产

###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其使用寿命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土地使用年限
专利权	10 年	专利权期限与预计使用期限孰短
软件	3-10 年	按预计使用年限

##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15、长期资产减值

对除存货、递延所得税、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经营分部。

比较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16、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采用直线法摊销，摊销期如下：

类别	摊销期
厂区改造工程	3-18 年
办公室装饰装修	3-10 年

## 17、合同负债

本集团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负债。

### (1) 合同负债

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之前，已收客户对价或取得无条件收取对价权利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确认为合同负债。

## 18、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还参加了企业年金，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19、预计负债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同时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进行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 20、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本集团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参照收益法确定，参见附注十二、2。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

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 21、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 （1）销售商品合同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保险丝及电阻产品的履约义务。

本集团将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交易价格，并根据合同条款，结合以往的商业惯例予以确定。

本集团通过向客户交付商品履行履约义务，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主要以商品交付至指定地点，或者报关装船，或者经客户领用并组装下线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集团为所销售的商品提供质量保证，属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集团按照附注三、18 进行会计处理。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无

## 22、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 2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并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该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 24、租赁

###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 作为承租人

除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权资产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集团因租赁付款额变动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本集团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后的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根据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还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或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或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

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本集团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25、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重大调整。

#### (1) 判断

在应用本集团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 业务模式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判断业务模式时，本集团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集团需要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 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需要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时，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需要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需要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 (2)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重大调整。

#####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价值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 非上市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

本集团采用市场法确定对非上市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这要求本集团确定可比上市公司、选择市场乘数、对流动性折价进行估计等，因此具有不确定性。

####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 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

对于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租赁，本集团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定增量借款利率时，本集团根据所处经济环境，以可观察的利率作为确定增量借款利率的参考基础，在此基础上，根据自身情况、标的资产情况、租赁期和租赁负债金额等租赁业务具体情况对参考利率进行调整以得出适用的增量借款利率。

## 26、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本集团将原列示于“销售费用”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改为列示于“营业成本”，相应追溯调整财务报表比较数据。	2023 年度合并利润表营业成本	1,154,165.68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本集团将原列示于“销售费用”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改为列示于“营业成本”，相应追溯调整财务报表比较数据。	2023 年度合并利润表销售费用	-1,154,165.68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本集团将原列示于“销售费用”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改为列示于“营业成本”，相应追溯调整财务报表比较数据。	2024 年度合并利润表营业成本	1,844,892.62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本集团将原列示于“销售费用”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改为列示于“营业成本”，相应追溯调整财务报表比较数据。	2024 年度合并利润表销售费用	-1,844,892.62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本公司将原列示于“销售费用”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改为列示于“营业成本”，相应追溯调整财务报表比较数据。	2023 年度母公司利润表营业成本	864,379.53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本公司将原列示于“销售费用”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改为列示于“营业成本”，相应追溯调整财务报表比较数据。	2023 年度母公司利润表销售费用	-864,379.53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本公司将原列示于“销售费用”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改为列示于“营业成本”，相应追溯调整财务报表比较数据。	2024 年度母公司利润表营业成本	1,593,589.67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本公司将原列示于“销售费用”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改为列示于“营业成本”，相应追溯调整财务报表比较数据。	2024 年度母公司利润表销售费用	-1,593,589.67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额和适用税率计算的销项税额， 抵扣准予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	5%或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6.5%、20%、21%、25%或 29.74%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苏州华德电子有限公司	15%
苏州华睿电子有限公司	20%
珠海钧崴电子有限公司	25%
Thin Film Technology Corporation Limited	16.5%
香港华德电子有限公司	16.5%
Yokohama Electronic Devices Co., Ltd.	29.74%
Thin Film Technology Corporation	21%

### 2、税收优惠

本公司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 GR201944002568，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2019年至2021年。本公司于2022年复审通过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GR202244006359，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延续为2022年至2024年。

本集团之子公司苏州华德电子有限公司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GR201932000993，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2019年至2021年。苏州华德电子有限公司于2022年复审通过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GR202232012262，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延续为2022年至2024年。

本集团之子公司苏州华睿电子有限公司符合财政部、税务总局税收优惠政策中小型微利企业的要求，2024年享受相应的所得税优惠政策。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56,369.73	268,389.68
银行存款	337,408,409.42	330,004,062.52

其他货币资金	360,420.00	355,135.00
合计	338,025,199.15	330,627,587.2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74,112,268.38	67,356,024.67

其他说明：

银行活期存款按照银行活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短期定期存款的存款期分为7天至6个月不等，依本集团的现金需求而定，并按照相应的银行定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

## 2、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333,369.07	5,981,631.57
合计	12,333,369.07	5,981,631.57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2,333,369.07	100.00%	0.00	0.00%	12,333,369.07	5,981,631.57	100.00%	0.00	0.00%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2,333,369.07	100.00%	0.00	0.00%	12,333,369.07	5,981,631.57	100.00%	0.00	0.00%	
合计	12,333,369.07	100.00%	0.00	0.00%	12,333,369.07	5,981,631.57	100.00%	0.00	0.00%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应收账款

###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62,915,669.48	145,273,602.51
1至2年		129.61

2至3年	129.61	
3年以上	5,494.02	5,494.02
3至4年		5,494.02
4至5年	5,494.02	
合计	162,921,293.11	145,279,226.14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2,921,293.11	100.00%	7,533,896.65	4.62%	155,387,396.46	145,279,226.14	100.00%	5,128,577.01	3.53% 140,150,649.13	
其中: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162,921,293.11	100.00%	7,533,896.65	4.62%	155,387,396.46	145,279,226.14	100.00%	5,128,577.01	3.53% 140,150,649.13	
合计	162,921,293.11	100.00%	7,533,896.65	4.62%	155,387,396.46	145,279,226.14	100.00%	5,128,577.01	3.53% 140,150,649.1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533,896.65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未逾期及逾期1年以内	162,915,669.48	7,528,273.02	4.62%
逾期2年至3年	129.61	129.61	100.00%
逾期3年以上	5,494.02	5,494.02	100.00%
合计	162,921,293.11	7,533,896.6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 考虑前瞻性信息, 确定损失准备。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128,577.01	2,382,929.67	-4,345.45		26,735.42	7,533,896.65
合计	5,128,577.01	2,382,929.67	-4,345.45		26,735.42	7,533,896.6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变动系外币折算引起的其他变动。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19,648,186.44		19,648,186.44	12.06%	858,625.75
客户二	7,638,422.74		7,638,422.74	4.69%	333,799.07
客户三	6,202,995.01		6,202,995.01	3.81%	303,946.76
客户四	5,392,292.58		5,392,292.58	3.31%	235,643.19
客户五	4,733,253.09		4,733,253.09	2.91%	231,929.40
合计	43,615,149.86		43,615,149.86	26.78%	1,963,944.17

### 4、应收款项融资

####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3,309,623.00	15,277,378.40
合计	13,309,623.00	15,277,378.40

####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9,524,175.27	
合计	9,524,175.27	

### 5、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816,587.44	1,176,674.72
合计	1,816,587.44	1,176,674.72

### (1) 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840,684.80	914,817.66
备用金	335,157.13	111,457.35
应收退税款	263,356.47	
其他	377,389.04	150,399.71
合计	1,816,587.44	1,176,674.72

####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034,993.46	539,499.47
1至2年	378,760.32	70,485.36
2至3年		41,856.23
3年以上	402,833.66	524,833.66
3至4年	40,000.00	19,280.00
4至5年	17,280.00	505,553.66
5年以上	345,553.66	
合计	1,816,587.44	1,176,674.72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公司一	其他	319,410.00	1年以内	17.58%	
公司二	应收退税款	263,356.47	1年以内	14.50%	
公司三	押金保证金	240,000.00	1年以内, 1-2年	13.21%	
公司四	押金保证金	180,000.00	1-2年	9.91%	
自然人	备用金	110,443.00	1年以内	6.08%	
合计		1,113,209.47		61.28%	

## 6、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484,114.57	99.09%	852,043.42	100.00%

1至2年	13,652.22	0.91%		
合计	1,497,766.79		852,043.42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供应商一	350,000.00	23.37
供应商二	237,900.00	15.88
供应商三	174,960.00	11.68
供应商四	128,758.59	8.60
供应商五	64,999.83	4.34
合计	956,618.42	63.87

其他说明：

无

##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909,957.47	1,054,673.04	11,855,284.43	15,292,010.07	675,641.53	14,616,368.54
在产品	13,712,566.42	283,354.75	13,429,211.67	5,392,267.38	393,842.80	4,998,424.58
库存商品	53,631,685.94	8,171,628.58	45,460,057.36	60,230,546.33	8,292,155.21	51,938,391.12
周转材料	3,827,506.90	747,411.05	3,080,095.85	3,333,991.69	465,222.11	2,868,769.58
发出商品	5,360,329.50		5,360,329.50	2,395,856.45		2,395,856.45
半成品	1,679,098.44	58,575.15	1,620,523.29	1,294,711.59		1,294,711.59
委托加工物资	491,124.06		491,124.06	531,137.92		531,137.92
合计	91,612,268.73	10,315,642.57	81,296,626.16	88,470,521.43	9,826,861.65	78,643,659.78

##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75,641.53	673,794.82		294,763.31		1,054,673.04
在产品	393,842.80	283,354.75		393,842.80		283,354.75
库存商品	8,292,155.21	8,287,008.80	15,522.29	8,423,057.72		8,171,628.58
周转材料	465,222.11	381,474.44		99,285.50		747,411.05
半成品		58,575.15				58,575.15
合计	9,826,861.65	9,684,207.96	15,522.29	9,210,949.33		10,315,642.57

其他变动系外币折算引起的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 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原材料	12,909,957.47	1,054,673.04	8.17%	15,292,010.07	675,641.53	4.42%
半成品	1,679,098.44	58,575.15	3.49%	1,294,711.59		
在产品	13,712,566.42	283,354.75	2.07%	5,392,267.38	393,842.80	7.30%
委托加工物资	491,124.06			531,137.92		
库存商品	53,631,685.94	8,171,628.58	15.24%	60,230,546.33	8,292,155.21	13.77%
发出商品	5,360,329.50			2,395,856.45		
周转材料	3,827,506.90	747,411.05	19.53%	3,333,991.69	465,222.11	13.95%
合计	91,612,268.73	10,315,642.57	11.26%	88,470,521.43	9,826,861.65	11.11%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本年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为可变现净值增加或因商品实现销售相应转销存货跌价准备。本集团结合库龄信息、历史经验和市场预期，评估相关存货的可变现净值。

##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市费用	73,880,354.79	20,464,576.84
待抵扣进项税	17,051,485.20	7,164,185.11
待摊费用	3,746,571.52	1,745,844.94
预缴所得税	703,210.55	3,390,845.39
预缴关税	387,507.54	991,906.63
其他		299,717.86
合计	95,769,129.60	34,057,076.77

其他说明:

无

## 9、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艾科微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9,957,864.39	10,824,243.44		866,379.05		10,042,135.61		战略持有
合计	9,957,864.39	10,824,243.44		866,379.05		10,042,135.61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	-------------	-------------	---------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 10、长期应收款

###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租赁押金	3,133,739.42		3,133,739.42	2,470,435.27		2,470,435.27	
合计	3,133,739.42		3,133,739.42	2,470,435.27		2,470,435.27	

## 11、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北京英诺鼎鑫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170,244.53	4,706,098.33
合计	5,170,244.53	4,706,098.33

其他说明：

无

## 12、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96,932,283.87	203,588,908.68
合计	196,932,283.87	203,588,908.68

###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2,247,091.77	275,897,640.87	7,666,877.61	1,567,045.20	31,985,522.45	349,364,177.90
2. 本期增加金额	4,645,871.58	24,407,055.99	2,167,123.96	3,275.86	1,899,095.17	33,122,422.56
(1) 购置	158,715.60	1,039,787.77	510,320.01		1,096,892.12	2,805,715.50
(2) 在建工程转入		23,020,365.57	1,592,035.42		646,459.95	25,258,860.94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转入	4,487,155.98	346,902.65				4,834,058.63
(5) 汇率变动			64,768.53	3,275.86	155,743.10	223,787.49
3. 本期减少金额	627,191.06	10,948,400.41	90,922.50		82,339.97	11,748,853.94
(1) 处置或报废	578,345.60	9,042,781.40	90,922.50		82,339.97	9,794,389.47
(2) 其他转出		1,565,631.58				1,565,631.58
(3) 汇率变动	48,845.46	339,987.43				388,832.89
4. 期末余额	36,265,772.29	289,356,296.45	9,743,079.07	1,570,321.06	33,802,277.65	370,737,746.5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8,703,729.25	105,847,594.22	3,843,344.62	770,547.67	16,610,053.46	145,775,269.22
2. 本期增加金额	2,461,015.26	28,302,970.56	1,382,362.93	353,803.00	4,403,981.74	36,904,133.49
(1) 计提	1,461,382.13	28,128,314.76	1,355,801.63	351,987.21	4,320,664.63	35,618,150.36
(2) 其他转入	999,633.13	174,655.80				1,174,288.93
(3) 汇率变动			26,561.30	1,815.79	83,317.11	111,694.20
3. 本期减	373,511.17	8,338,820.51	83,030.91		78,577.47	8,873,940.06

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366,526.57	7,507,920.45	83,030.91		78,577.47	8,036,055.40
(2) 其他转出		544,696.21				544,696.21
(2) 汇率变动	6,984.60	286,203.85				293,188.45
4. 期末余额	20,791,233.34	125,811,744.27	5,142,676.64	1,124,350.67	20,935,457.73	173,805,462.6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474,538.95	163,544,552.18	4,600,402.43	445,970.39	12,866,819.92	196,932,283.87
2. 期初账面价值	13,543,362.52	170,050,046.65	3,823,532.99	796,497.53	15,375,468.99	203,588,908.68

## (2)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3、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10,678,229.47	126,411,765.78
合计	210,678,229.47	126,411,765.78

##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安装设备	6,754,752.01		6,754,752.01	15,267,845.28		15,267,845.28
在调试软件	737,027.48		737,027.48	4,638,947.32		4,638,947.32
建筑工程	203,186,449.98		203,186,449.98	106,504,973.18		106,504,973.18
合计	210,678,229.47		210,678,229.47	126,411,765.78		126,411,765.78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在安装备	40,109,848.08	15,267,845.28	24,842,002.80	32,953,381.37	401,714.70	6,754,752.01	100.00%					其他
日本厂房建设工程	20,552,149.93	11,688,585.90	8,863,564.03	5,484,288.37	1,156,693.98	13,911,167.58	100.00%					其他
在调试软件	6,367,812.64	4,638,947.32	812,706.24	75,678.76	4,638,947.32	737,027.48	86.00%					其他
珠海厂房建造工程	211,476,900.00	94,816,387.28	94,458,895.12			189,275,282.40	90.00%					其他
合计	278,506,710.65	126,411,765.78	128,977,168.19	38,513,348.50	6,197,356.00	210,678,229.47						

##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4、使用权资产

###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6,429,280.83	86,429,280.83
2. 本期增加金额	26,230,351.97	26,230,351.97
增加	26,230,351.97	26,230,351.97
3. 本期减少金额	2,246,389.16	2,246,389.16
处置	447,599.58	447,599.58
汇率变动	1,798,789.58	1,798,789.58
4. 期末余额	110,413,243.64	110,413,243.6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3,460,329.43	23,460,329.43
2. 本期增加金额	11,684,723.61	11,684,723.61
(1) 计提	11,684,723.61	11,684,723.61

3. 本期减少金额	377,083.41	377,083.41
(1) 处置	303,445.46	303,445.46
汇率变动	73,637.95	73,637.95
4. 期末余额	34,767,969.63	34,767,969.63
<b>三、减值准备</b>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b>四、账面价值</b>		
1. 期末账面价值	75,645,274.01	75,645,274.01
2. 期初账面价值	62,968,951.40	62,968,951.40

##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15、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b>一、账面原值</b>					
1. 期初余额	27,922,362.36	92,627.74		1,085,132.81	29,100,122.91
2. 本期增加金额				75,678.76	75,678.76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在建工程转入				75,678.76	75,678.7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7,922,362.36	92,627.74		1,160,811.57	29,175,801.67
<b>二、累计摊销</b>					

1. 期初余额	2,654,448.56	65,602.63		152,735.88	2,872,787.07
2. 本期增加金额	558,145.88	9,265.80		132,258.24	699,669.92
(1) 计提	558,145.88	9,265.80		132,258.24	699,669.9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212,594.44	74,868.43		284,994.12	3,572,456.99
<b>三、减值准备</b>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b>四、账面价值</b>					
1. 期末账面价值	24,709,767.92	17,759.31		875,817.45	25,603,344.68
2. 期初账面价值	25,267,913.80	27,025.11		932,396.93	26,227,335.8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 (2)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6、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厂区改造工程	8,016,242.92	13,213,810.77	4,723,177.06	121,275.07	16,385,601.56
办公室装饰装修	5,141,878.87	545,961.01	1,452,828.59	3,805,411.20	429,600.09
合计	13,158,121.79	13,759,771.78	6,176,005.65	3,926,686.27	16,815,201.65

其他说明：

无

##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201,807.29	1,631,065.07	9,300,274.74	1,457,498.9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6,121,035.00	918,155.25	2,083,726.47	312,558.97
可抵扣亏损	11,904,892.01	3,031,823.05	11,680,689.66	2,605,579.51
信用减值准备	7,124,861.24	1,097,085.88	5,007,244.69	786,952.17
预提费用	4,626,271.36	905,047.81	2,476,348.87	444,501.72
固定资产折旧差异	19,221,504.96	1,137,151.87	18,905,533.94	914,584.41
租赁负债	77,997,476.24	17,896,476.26	62,824,815.53	14,143,539.43
公允价值变动	10,101,219.66	1,515,182.95	9,248,403.47	1,387,260.53
递延收益	12,925,074.04	1,938,761.11	15,085,200.52	2,262,780.08
其他	2,793,944.18	591,434.50	2,955,950.68	562,186.19
合计	163,018,085.98	30,662,183.75	139,568,188.57	24,877,441.99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差异	8,814,768.44	1,877,759.36	11,912,340.93	2,521,557.70
固定资产一次性扣抵	1,862,655.97	279,398.41	2,152,370.69	322,855.61
使用权资产	74,326,672.78	17,229,399.69	60,612,217.23	13,772,346.14
其他	1,170,244.53	175,536.68	706,098.33	105,914.75
合计	86,174,341.72	19,562,094.14	75,383,027.18	16,722,674.20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562,094.14	11,100,089.61	16,722,674.20	8,154,767.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562,094.14		16,722,674.20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20,765,939.68	13,641,328.30
新租赁准则	47,951.73	52,159.91
信用减值准备	409,035.41	121,332.32
其他	113,835.28	159,792.79
合计	21,336,762.10	13,974,613.32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 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32 年及以上	20,765,939.68	13,641,328.30	
合计	20,765,939.68	13,641,328.30	

其他说明:

无

###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187,413.00		187,413.00
其他	464,245.56		464,245.56	388,568.40		388,568.40
合计	464,245.56		464,245.56	575,981.40		575,981.40

其他说明:

无

### 1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60,420.00	360,420.00	质押	质押的银行定期存单	355,135.00	355,135.00	质押	质押的银行定期存单
固定资产	35,698,367.26	15,005,988.20	抵押	抵押借款	31,630,841.28	13,008,183.12	抵押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8,129,664.00	5,839,808.64	抵押	抵押借款	8,129,664.00	6,002,401.92	抵押	抵押借款
合计	44,188,451.26	21,206,216.84			40,115,640.28	19,365,720.04		

其他说明:

无

### 20、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材料货款	48,359,871.91	55,134,785.51
运输及劳务加工费	1,247,111.97	1,267,740.67

其他	17,288.26	17,288.24
合计	49,624,272.14	56,419,814.42

## 2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55,128,700.98	49,931,033.36
合计	55,128,700.98	49,931,033.36

### (1) 其他应付款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存入保证金	23,170,126.75	15,605,754.49
工程及设备款	22,996,911.05	28,984,903.00
咨询及服务费	5,621,727.67	2,855,401.23
预提水电费	1,579,724.02	1,590,110.69
其他	1,760,211.49	894,863.95
合计	55,128,700.98	49,931,033.36

其他说明：

无

## 22、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533,518.33	681,023.97
合计	533,518.33	681,023.97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23、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1,643,519.95	175,118,612.28	161,657,453.15	35,104,679.0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05,503.29	12,649,642.19	12,761,875.34	193,270.14

合计	21,949,023.24	187,768,254.47	174,419,328.49	35,297,949.22
----	---------------	----------------	----------------	---------------

##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513,895.24	157,374,165.98	143,924,456.19	34,963,605.03
2、职工福利费		6,540,900.13	6,540,900.13	
3、社会保险费	114,454.31	8,025,605.89	8,015,188.55	124,871.65
其中：医疗保险费	98,873.87	7,243,875.99	7,241,001.45	101,748.41
工伤保险费	15,580.44	604,794.63	597,251.83	23,123.24
生育保险费		176,935.27	176,935.27	
4、住房公积金		2,759,577.00	2,759,577.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170.40	418,363.28	417,331.28	16,202.40
合计	21,643,519.95	175,118,612.28	161,657,453.15	35,104,679.08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62,067.99	10,748,948.55	10,822,995.60	188,020.94
2、失业保险费	43,435.30	449,492.49	487,678.59	5,249.20
3、企业年金缴费		1,451,201.15	1,451,201.15	
合计	305,503.29	12,649,642.19	12,761,875.34	193,270.14

其他说明：

无

## 24、应交税费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889,190.22	830,510.58
企业所得税	6,394,817.66	5,351,357.62
个人所得税	76,795.55	12,418.3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7,314.23	152,608.12
教育费附加	217,576.77	151,273.36
房产税	543,907.60	537,609.56
印花税	45,078.08	84,691.69
土地使用税	10,491.75	10,491.75
其他	120,788.58	38,007.97
合计	9,515,960.44	7,168,968.99

其他说明：

无

## 2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54,607.11	385,133.71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0,792,100.62	9,620,990.25
合计	11,146,707.73	10,006,123.96

其他说明：

无

## 26、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市费用	46,428,101.79	174,716.98
预提质保	1,312,375.83	1,333,392.32
待转销项税额	47,820.46	88,098.52
合计	47,788,298.08	1,596,207.8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无

## 27、长期借款

###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793,378.08	2,303,270.3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54,607.11	-385,133.71
合计	1,438,770.97	1,918,136.59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于2024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的年利率为1.11%。（2023年12月31日：0.21%-1.11%）。

## 28、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79,364,043.56	65,233,709.60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0,792,100.62	-9,620,990.25
合计	68,571,942.94	55,612,719.35

其他说明：

无

## 29、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5,085,200.52		2,160,126.48	12,925,074.04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15,085,200.52		2,160,126.48	12,925,074.04	

其他说明：

无

## 30、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 31、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74,815,258.07			374,815,258.07
其他资本公积	35,462,072.60	11,490,318.61		46,952,391.21
合计	410,277,330.67	11,490,318.61		421,767,649.2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24年度，因本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金额为人民币11,490,318.61元，计入其他资本公积。

### 32、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799,393.07	-866,379.05			129,956.86	-736,422.19	-8,535,815.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799,393.07	-866,379.05			129,956.86	-736,422.19	-8,535,815.26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31,055.98	1,103,180.77	72,646.91		-2,034.43	1,173,793.25	-2,357,262.73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469,306.11	1,162,264.82				1,162,264.82	-2,307,041.29
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61,749.87	-59,084.05	72,646.91		-2,034.43	11,528.43	-50,221.4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	11,330,449.05	236,801.72	72,646.91	127,922.43	437,371.06	-
							10,893,077.99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 33、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2,139,711.66	9,175,645.72		21,315,357.38
合计	12,139,711.66	9,175,645.72		21,315,357.3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 34、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34,398,465.21	150,936,939.6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5,552,271.83	89,917,910.9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175,645.72	6,456,385.31
期末未分配利润	330,775,091.32	234,398,465.2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53,499,760.49	344,221,352.65	559,020,132.64	301,715,880.59
其他业务	6,000,110.94	4,818.89	4,953,020.54	42,403.97
合计	659,499,871.43	344,226,171.54	563,973,153.18	301,758,284.56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659,499,871.43	344,226,171.54			659,499,871.43	344,226,171.54
其中：						
商品销售	653,499,760.49	344,221,352.65			653,499,760.49	344,221,352.65
其他	6,000,110.94	4,818.89			6,000,110.94	4,818.89
按经营地区分类	659,499,871.43	344,226,171.54			659,499,871.43	344,226,171.54
其中：						
中国大陆境内	441,913,368.80	256,238,684.09			441,913,368.80	256,238,684.09
中国大陆境外	217,586,502.63	87,987,487.45			217,586,502.63	87,987,487.45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659,499,871.43	344,226,171.54				659,499,871.43	344,226,171.54
其中：							
在某一时间点转让	659,499,871.43	344,226,171.54				659,499,871.43	344,226,171.54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659,499,871.43	344,226,171.54				659,499,871.43	344,226,171.54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销售商品	交付时	到货后且收到发票	商品	是	无	法定质保
废料销售	交付时	交付后且收到发票	废料	是	无	无

其他说明

分摊至年末尚未履行（或部分履行）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总额确认为收入的预计时间均为 1 年以内。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681,023.97 元，其中，681,023.97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2027 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无

### 36、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79,947.98	1,474,863.22
教育费附加	1,663,438.08	1,470,387.43
房产税	854,491.79	850,764.00
土地使用税	114,893.80	108,816.57
印花税	325,814.13	328,381.35

其他	225,088.17	166,688.39
合计	4,863,673.95	4,399,900.96

其他说明：

无

### 37、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9,876,126.89	58,729,142.05
折旧和摊销	13,217,615.80	11,114,001.63
服务费	13,187,088.87	8,087,895.52
股权激励	9,884,366.77	9,523,051.17
办公费用	8,142,707.19	4,296,703.18
修理费	3,468,858.25	2,753,026.67
水电费	1,697,026.69	1,561,915.46
差旅费	1,302,762.13	1,056,313.50
车辆使用费	303,103.17	291,524.14
租赁费	186,284.80	584,697.18
运费	180,144.43	73,757.49
其他	153,993.48	819,729.01
合计	121,600,078.47	98,891,757.00

其他说明：

无

### 38、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7,544,522.25	25,236,497.75
差旅费	5,153,360.55	4,254,519.41
安规认证费	1,868,897.49	1,721,805.61
折旧和摊销	1,586,292.85	1,578,431.96
股权激励	959,570.09	744,150.29
广告及展会费	924,048.18	531,978.09
业务招待费	796,152.38	619,567.49
样品费	413,694.36	382,281.51
办公费	291,388.34	336,208.26
水电费	112,467.56	100,102.34
车辆使用费	97,251.39	84,550.78
租赁费	80,585.03	266,274.47
其他	4,927,960.49	5,245,841.57
合计	44,756,190.96	41,102,209.53

其他说明：

无

### 39、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197,969.07	14,080,553.50
耗用的原材料	6,985,315.79	7,241,076.57
折旧和摊销	2,097,105.99	1,999,579.80
水电费	1,002,628.60	856,475.40
股权激励	283,035.14	271,019.59
修理费		6,367.26
其他	1,767,814.17	1,463,871.69
合计	27,333,868.76	25,918,943.81

其他说明：

无

### 40、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559,746.70	1,450,841.81
减：利息收入	8,495,554.12	10,941,243.66
汇兑损益	-4,660,105.29	-4,381,258.05
其他	617,356.62	598,485.88
合计	-9,978,556.09	-13,273,174.02

其他说明：

无

### 41、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4,526,658.27	6,339,465.23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53,246.05	66,487.76
合计	4,579,904.32	6,405,952.99

### 42、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64,146.20	706,098.33
合计	464,146.20	706,098.33

其他说明：

无

**43、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60,076.94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378,584.22	-1,492,523.81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876,959.97
合计	-2,378,584.22	-555,486.90

其他说明：

无

**44、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6,072,910.18	-7,135,333.75
合计	-6,072,910.18	-7,135,333.75

其他说明：

无

**45、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长期资产处置损益	-1,028,579.99	-415,607.94

**46、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139,280.44	40,136.16	139,280.44
合计	139,280.44	40,136.16	139,280.44

其他说明：

无

**47、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35,639.26	74,672.99	35,639.26

合计	35,639.26	74,672.99	35,639.26
----	-----------	-----------	-----------

其他说明：

无

## 48、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9,661,598.61	15,979,182.68
递延所得税费用	-2,847,809.29	-1,750,776.35
合计	16,813,789.32	14,228,406.33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22,366,061.1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8,354,909.1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162,620.4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88,682.7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89,748.9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477,141.1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72,737.55
研发加计扣除	-3,759,987.15
税率变动对年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15,359.70
其他	194,680.99
所得税费用	16,813,789.32

其他说明：

中国大陆所得税费用根据在中国大陆利润及税率计算，其他地区所得税费用根据经营所在国家或地区利润及税率计算。

## 49、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第十节、七、32。

## 50、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取保证金	13,901,500.40	11,534,253.94
利息收入	6,330,341.21	7,318,418.36
政府补助	2,419,777.84	21,491,153.51
在途款项		20,450,851.81
其他	239,607.25	719,791.53
合计	22,891,226.70	61,514,469.1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服务费	17,796,650.36	14,697,183.36
差旅费	6,456,122.68	5,310,832.91
办公费	3,791,456.20	4,632,911.44
修理费	3,468,858.25	2,759,393.93
水电费	2,822,509.52	2,129,659.51
退还保证金	582,086.98	4,050,227.81
租金	266,869.83	850,971.65
其他	5,259,842.56	6,917,949.86
合计	40,444,396.38	41,349,130.4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期存款及利息	160,484,993.72	59,239,969.54
其他		876,960.00
合计	160,484,993.72	60,116,929.54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期存款	81,000,000.00	199,118,476.25
其他		741,892.05
合计	81,000,000.00	199,860,368.30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产生的现金流	13,575,475.98	10,691,488.61
上市费用	7,162,393.14	9,087,259.18
合计	20,737,869.12	19,778,747.7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其他流动负债	54,716.98		53,415,777.95	7,162,393.14		46,308,101.79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03,270.30		22,441.25	357,325.25	175,008.22	1,793,378.08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5,233,709.60		27,042,505.79	12,912,171.83		79,364,043.56
合计	67,591,696.88		80,480,724.99	20,431,890.22	175,008.22	127,465,523.43

### (4)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票据背书转让：

	2024 年	2023 年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	24,071,808.52	17,358,057.22

## 5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 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5,552,271.83	89,917,910.91
加: 资产减值准备	6,072,910.18	7,135,333.75
信用减值准备	2,378,584.22	555,486.9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5,618,150.36	32,258,373.48
使用权资产折旧	11,684,723.61	8,675,849.97
无形资产摊销	699,669.92	661,321.3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176,005.65	4,688,580.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28,579.99	415,607.9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4,146.20	-706,098.3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09,682.33	-6,209,499.6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17,399.39	-1,751,412.2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846.4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41,747.30	11,064,545.0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751,740.02	-32,992,290.4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717,108.05	13,936,025.62
股份支付	11,490,318.61	10,749,367.40
其他		5,344.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833,607.18	138,390,599.6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新增使用权资产	26,230,351.97	37,377,189.04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71,284,174.98	186,566,782.2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86,566,782.22	340,755,218.6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4,717,392.76	-154,188,436.43

##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71,284,174.98	186,566,782.22
其中：库存现金	256,369.73	268,389.6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71,027,805.25	186,298,392.54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1,284,174.98	186,566,782.22

## (3)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及利息	66,380,604.17	143,705,669.98	流动性差，不易于变现、不可随时用于支付的货币资金
质押的定期存款	359,420.00	354,135.00	流动性差，不易于变现、不可随时用于支付的货币资金
其他	1,000.00	1,000.00	流动性差，不易于变现、不可随时用于支付的货币资金
合计	66,741,024.17	144,060,804.98	

其他说明：

无

## 52、外币货币性项目

###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6,375,948.13	7.1884	189,600,865.54
欧元	126,268.10	7.5257	950,255.84
港币	2,371,674.68	0.9260	2,196,265.62
日元	81,353,786.00	0.0462	3,761,229.59
新台币	8,461,047.00	0.2192	1,854,661.50
新加坡元	590.55	5.3214	3,142.55
澳门元	137.50	1.1130	153.04
英镑	2.20	9.0765	19.97

韩元	350.00	0.0049	1.73
应收账款			
其中: 美元	10,110,601.96	7.1884	72,679,051.13
欧元	23,180.50	7.5257	174,449.49
港币			
日元	6,332,800.00	0.0462	292,784.34
长期借款			
其中: 美元			
欧元			
港币			
日元	31,120,000.00	0.0462	1,438,770.96
其他应收款			
其中: 美元	16,456.31	7.1884	118,294.54
日元	50,000.00	0.0462	2,311.65
新台币	2,418.00	0.2192	530.03
长期应收款			
其中: 日元	12,724,143.00	0.0462	588,275.30
美元	54,092.93	7.1884	388,841.62
新台币	900,000.00	0.2192	197,280.00
应付账款			
其中: 美元	435,414.08	7.1884	3,129,930.57
日元	13,695,792.00	0.0462	633,197.55
其他应付款			
其中: 美元	642,874.94	7.1884	4,621,242.22
日元	7,467,728.00	0.0462	345,255.47
新台币	406,820.00	0.2192	89,174.9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日元	7,670,000.00	0.0462	354,607.11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 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53、租赁

####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2023 年
--	--------	--------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2,537,305.45	1,433,453.00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344,933.62	850,971.65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3,920,409.60	11,542,460.26

本集团承租的租赁资产为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租赁期通常为 1 年至 20 年。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无

##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197,969.07	14,080,553.50
耗用的原材料	6,985,315.79	7,241,076.57
折旧和摊销	2,097,105.99	1,999,579.80
水电费	1,002,628.60	856,475.40
股权激励	283,035.14	271,019.59
修理费		6,367.26
其他	1,767,814.17	1,463,871.69
合计	27,333,868.76	25,918,943.81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7,333,868.76	25,918,943.81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苏州华睿电子有限公司	5,000,000.00	苏州	苏州	贸易公司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
珠海钧崴电子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珠海	珠海	制造业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
苏州华德电子有限公司	30,369,390.00	苏州	苏州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Thin Film Technology Corporation Limited	1,618,320.00 <sup>1</sup>	香港	香港	贸易公司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香港华德电子有限公司	50,000.00 <sup>1</sup>	香港	香港	贸易公司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Yokohama Electronic Devices Co., Ltd.	120,000,000.00 <sup>2</sup>	日本	日本	贸易公司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Thin Film Technology	19.00 <sup>1</sup>	美国	美国	贸易公司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Corporation							取得
-------------	--	--	--	--	--	--	----

注: 1 Thin Film Technology Corporation Limited、香港华德电子有限公司、Thin Film Technology Corporation 系以美元表达

2 Yokohama Electronic Devices Co.,Ltd. 系以日元表达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 十、政府补助

###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5,085,200.52			2,160,126.48		12,925,074.04	与资产相关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	2,160,126.48	1,004,799.48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	2,366,531.79	5,334,665.75

合计	4,526,658.27	6,339,465.23
----	--------------	--------------

其他说明

无

##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集团对此的风险管理政策概述如下。

#### (1) 信用风险

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集团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集团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由于货币资金、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的交易对手是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银行，这些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价值。

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交易对手、地理区域和行业进行管理。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具有特定信用风险集中，本集团的应收账款的12.06%（2023年12月31日：12.30%）和26.78%（2023年12月31日：26.24%）分别源于应收账款余额最大和前五大客户。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集团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30日，或者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等。

#### 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

于2024年12月31日，已逾期的应收账款由于客户与公司保持长期的合作关系，信用级别较高，被认为信用风险尚未显著增加，本集团依然按照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对其计提减值准备。

####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本集团判断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90日，但在某些情况下，如果内部或外部信息显示，在考虑所持有的任何信用增级之前，可能无法全额收回合同金额，本集团也会将其视为已发生信用减值。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 (2)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的目标是运用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本集团通过经营和借款等产生的资金为经营融资。

下表概括了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2024年	1年以内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应付账款	49,624,272.14	-	-	-	49,624,272.14
其他应付款	52,253,340.98	2,875,360.00	-	-	55,128,700.9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510,234.04	-	-	-	13,510,234.04

长期借款	-	343,300.00	339,666.64	796,364.86	1,479,331.50
租赁负债	-	10,090,937.21	8,039,729.51	62,661,279.62	80,791,946.34
合计	115,387,847.16	13,309,597.21	8,379,396.15	63,457,644.48	200,534,485.00

2023 年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应付账款	56,419,814.42	-	-	-	56,419,814.42
其他应付款	49,931,033.36	-	-	-	49,931,033.3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052,268.29	-	-	-	12,052,268.29
长期借款	-	376,799.36	372,853.22	1,233,827.56	1,983,480.14
租赁负债	-	10,342,025.43	8,706,197.97	45,350,197.04	64,398,420.44
合计	118,403,116.07	10,718,824.79	9,079,051.19	46,584,024.60	184,785,016.65

### (3) 市场风险

#### 汇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交易性的汇率风险。此类风险由于经营单位以其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进行的销售或采购所致。

下表为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假设下，美元、日元和新台币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损益（由于外币计价的金融工具）产生的影响。

2024 年	汇率增加/ (减少) %	净损益增加/ (减少)	股东权益合计增加/ (减少)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5	11,077,860.63	11,077,860.63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5	-11,077,860.63	-11,077,860.63
人民币对日元贬值	5	107,231.31	107,231.31
人民币对日元升值	-5	-107,231.31	-107,231.31
人民币对新台币贬值	5	85,668.56	85,668.56
人民币对新台币升值	-5	-85,668.56	-85,668.56

2023 年	汇率增加/ (减少) %	净损益增加/ (减少)	股东权益合计增加/ (减少)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5	6,663,725.03	6,663,725.03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5	-6,663,725.03	-6,663,725.03
人民币对日元贬值	5	699,561.06	699,561.06
人民币对日元升值	-5	-699,561.06	-699,561.06
人民币对新台币贬值	5	117,937.54	117,937.54
人民币对新台币升值	-5	-117,937.54	-117,937.54

#### 2.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集团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集团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管理资本结构并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集团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2024 年度和 2023 年度，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本集团通过资产负债率监控其资本，该比率按照总负债除以总资产计算。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如下：

	2024 年	2023 年
负债合计	291, 971, 194. 87	220, 368, 252. 22
资产合计	1, 254, 936, 214. 86	1, 065, 853, 310. 71
资产负债率	23%	21%

## 2、金融资产

###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	9, 524, 175. 27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9, 524, 175. 27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票据背书	9, 524, 175. 27	
合计		9, 524, 175. 27	

###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已整体终止确认但继续涉入的已转移金融资产

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背书给第三方用于结算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的银行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9, 524, 175. 27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9, 090, 394. 37元）。于2024年12月31日，其到期日为1至6个月，根据《票据法》相关规定，若承兑银行拒绝付款的，持票人可以不按照汇票债务人的先后顺序，对包括本集团在内的汇票债务人中的任何一人、数人或者全体行使追索权（“继续涉入”）。本集团认为，本集团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因此，全额终止确认其及与之相关的已结算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的账面价值。继续涉入及回购的最大损失和未折现现金流量等于其账面价值。本集团认为，继续涉入公允价值并不重大。

2024年，本集团无因继续涉入已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当年度和累计确认的收益或费用。背书在本年度大致均衡发生。

## 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 权益工具投资			9,957,864.39	9,957,864.39
(3) 应收款项融资		13,309,623.00		13,309,623.00
(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170,244.53		5,170,244.5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8,479,867.53	9,957,864.39	28,437,731.92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集团采用现金流量现值法确定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根据最新的股权融资价格估计公允价值。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非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根据不可观察的市场价格或利率假设，采用市场法估计公允价值。本集团需要根据行业、规模、杠杆和战略确定可比上市公司，并就确定的每一可比上市公司计算恰当的市场乘数。根据企业特定的事实和情况，考虑与可比上市公司之间的流动性和规模差异等因素后进行调整。本集团相信，以估值技术估计的公允价值及其变动，是合理的，并且亦是于资产负债表日最合适的价值。对于非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本集团估计了采用其他合理、可能的假设作为估值模型输入值的潜在影响。

如下为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概述：

	年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范围区间 (加权平均值)
非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	9,957,864.39	市场法	企业价值与收入倍数 流动性折扣	5.76 24.50%

### 4、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调节信息如下：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2024 年	年初余额	转入 第三层次	转出 第三层次	计入损益	计入 其他综合收 益	年末余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10,824,243.44	-	-	-	9,957,864.39

				866,379.05
--	--	--	--	------------

## 5、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因持有的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无最近可参考融资价格，对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评估方法从参考最近融资价格转换为市场法，并将其公允价值计量从第二层次转入到第三层次，转换金额为人民币 10,824,243.44 元。

本年无其他公允价值计量之间的转移。

## 十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Sky Line Group Ltd	萨摩亚	投资	5,409,449 美元	74.59%	74.59%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 Sky Line Group Ltd.，其实际控制人为颜睿志。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颜睿志。

其他说明：

无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所述。

### 3、关联交易情况

#### (1)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颜睿志	18,000,000.00	2023 年 08 月 25 日	2025 年 01 月 31 日	是
颜睿志	18,000,000.00	2024 年 06 月 26 日	2026 年 01 月 31 日	否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本集团之子公司苏州华德电子有限公司向中国信托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颜睿志为该授信总额提供人民币 18,000,000.00 元保证担保。

###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820,623.36	14,550,738.52

## 十四、股份支付

###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管理人员	86,781.16	703,700.23					86,781.16	684,617.35
合计	86,781.16	703,700.23					86,781.16	684,617.35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集团于 2021 年实施了一项员工股权激励计划，该计划通过持股平台 Ever-Reliance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 Limited（永信国际企业有限公司）、Tusker International Limited（塔斯克国际有限公司）、Humble Elephant International Limited（聚象国际有限公司）及珠海市谦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向员工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方式进行。该员工激励计划对授予的员工存在服务期的约定限制，锁定期为三年，分期解锁期为三至七年。

上述 4 家持股平台对本公司的增资额为人民币 19,806,000.00 元，增加本公司实收资本人民币 6,914,371.12 元，增加本公司资本公积人民币 12,891,628.88 元。

###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现金流折现法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永续增长率、加权平均资本成本、流动性折扣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年末管理层预计可行权人数的最佳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60,206,865.25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1,490,318.61

其他说明：

无

###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生产人员	363,346.61	
销售人员	959,570.12	
管理人员	9,884,366.76	
研发人员	283,035.12	
合计	11,490,318.61	

其他说明：

无

## 十五、承诺及或有事项

###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2024 年	2023 年
资本承诺	43,675,655.50	146,896,128.70

### 2、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并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1.98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1.98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分红股 (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利润分配方案	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 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公司总股本 266,666,700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98 元 (含税), 不送红股, 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需股东大会同意。

##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钧崴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487 号文) 同意注册, 本公司获准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66,666,700 股, 并于 2025 年 1 月 1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 十七、其他重要事项

### 1、分部信息

####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集团从事电阻及保险丝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属于单一经营分部, 因此无须列报更详细的经营分部信息。

#### (2)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 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 应说明原因

本集团从事电阻及保险丝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属于单一经营分部, 因此无须列报更详细的经营分部信息。

#### (3) 其他说明

##### 产品和劳务信息

##### 对外交易收入

	2024 年	2023 年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659,499,871.43	563,973,153.18

##### 地理信息

##### 对外交易收入

	2024 年	2023 年
中国大陆境内	441,913,368.80	404,817,620.22
中国大陆境外	217,586,502.63	159,155,532.96
合计	659,499,871.43	563,973,153.18

对外交易收入归属于客户所处区域。

##### 非流动资产总额

	2024 年	2023 年

中国大陆	440,960,117.15	359,715,030.66
亚洲其他地区	59,423,120.59	42,300,645.79
北美区	28,889,080.92	33,385,823.71
合计	529,272,318.66	435,401,500.16

非流动资产归属于该资产所处区域，不包括金融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 十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应收账款

####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94,105,796.31		81,547,521.79	
合计	94,105,796.31		81,547,521.79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4,105,796.31	100.00%	302,592.91	4.37%	93,803,203.40	81,547,521.79	100.00%	269,177.92	3.94%	81,278,343.87
其中：										
按集团内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7,181,473.31	92.64%			87,181,473.31	74,721,335.61	91.63%			74,721,335.6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924,323.00	7.36%	302,592.91	4.37%	6,621,730.09	6,826,186.18	8.37%	269,177.92	3.94%	6,557,008.26
合计	94,105,796.31	100.00%	302,592.91	4.37%	93,803,203.40	81,547,521.79	100.00%	269,177.92	3.94%	81,278,343.8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302,592.91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924,323.00	302,592.91	4.37%

合计	6,924,323.00	302,592.91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考虑前瞻性信息，确定损失准备。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69,177.92	33,414.99				302,592.91
合计	269,177.92	33,414.99				302,592.9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39,474,248.65		39,474,248.65	41.95%	0.00
客户二	30,830,567.73		30,830,567.73	32.76%	0.00
客户三	14,756,029.40		14,756,029.40	15.68%	0.00
客户四	2,484,418.45		2,484,418.45	2.64%	108,569.09
客户五	2,271,750.77		2,271,750.77	2.41%	99,275.51
合计	89,817,015.00		89,817,015.00	95.44%	207,844.60

##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53,447,379.07	59,690,609.62
合计	153,447,379.07	59,690,609.62

### (1) 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借款	153,107,342.60	59,546,827.12
应收退税款	263,356.47	
押金保证金	62,280.00	62,280.00
员工备用金	14,400.00	60,012.00
其他		21,490.50
合计	153,447,379.07	59,690,609.62

####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153,385,099.07	59,631,329.62
1 至 2 年	5,000.00	
2 至 3 年		40,000.00
3 年以上	57,280.00	19,280.00
3 至 4 年	40,000.00	19,280.00
4 至 5 年	17,280.00	
合计	153,447,379.07	59,690,609.62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公司一	关联方借款	106,909,780.82	1 年以内	69.67%	0.00
公司二	关联方借款	46,197,561.78	1 年以内	30.11%	0.00
公司三	应收退税款	263,356.47	1 年以内	0.17%	0.00
公司四	押金保证金	40,000.00	3 年以上	0.03%	0.00
自然人	员工备用金	11,900.00	1 年以内	0.01%	0.00
合计		153,422,599.07		99.99%	

###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13,861,762.77		213,861,762.77	208,306,630.25		208,306,630.25
合计	213,861,762.77		213,861,762.77	208,306,630.25		208,306,630.25

###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苏州华睿电子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珠海钧崴电子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Thin Film Technology Corporation Limited	32,642,800.20					3,261,791.10	35,904,591.30	
苏州华德电子有限公司	70,663,830.05					2,293,341.42	72,957,171.47	
合计	208,306,630.25					5,555,132.52	213,861,762.77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32,309,222.24	190,997,248.69	266,837,093.99	161,701,357.34
其他业务	4,429,367.31	1,236.65	2,372,748.11	
合计	336,738,589.55	190,998,485.34	269,209,842.10	161,701,357.34

## 十九、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028,579.9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419,777.8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64,146.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3,641.18	
减：所得税影响额	315,216.94	

合计	1,643,768.29	--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67%	0.53	0.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49%	0.52	0.52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 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